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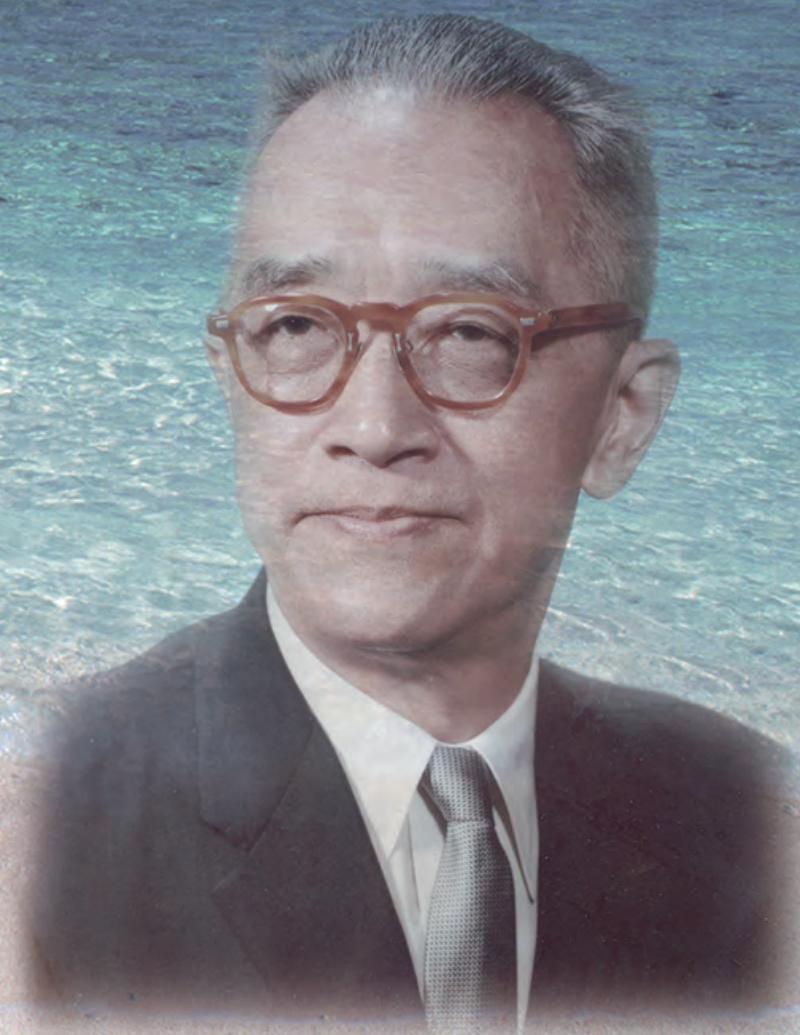
(学会内部交流，非卖品)

# 胡适研究通讯

2017年第3期 (总第39期)

胡适研究会编

2017年9月25日





# 目 录

胡适的婚姻与家庭 .....	耿云志 (1)
重译《胡适口述自传》记 .....	张书克 (8)
《胡适口述自传》(征求意见稿) ... 胡适 口述 唐德刚 整理 张书克 重译	(14)
胡适演讲史料一组 .....	金传胜 (22)
《清华周刊》对胡适的两次访谈 .....	肖伊绯 整理 (27)
《申报》有关胡适的报道选录 .....	魏明明 整理 (29)
胡适与卢芹斋 .....	林建刚 (30)

## 胡适的婚姻与家庭

耿云志

提起胡适的婚姻，许多人都视之为桩美谈，至少是一种趣谈。因为他以一位留学美国的留学生，一位归国就被聘为最高学府的北京大学教授，却娶了一位不很识字的乡下小脚女人，而且终生相守。

因为胡适的名气太大了，有关他的事情，只要有进入公众视野，便成了人人喜欢谈论的话题。胡适大概自己也知道他的婚姻有些特别，他希望自己留下最真实的记录，免得被传扬得面目全非。

直到最近，2015 年，才有人把当年亚东图书馆准备付印，而实际没有印出来的胡适手稿《归娶记》交由上海人民出版社作为《胡适留学日记》手稿影印本的最后一部分，被正式出版。其中给我们留下了许多有趣的记录。

关于胡适的婚姻与家庭，以前已有很多人写过。现在有了新的材料，而且有些细节或许是以往的叙述所未及。现在写一篇补叙的文字，也许还有人愿意看。为了叙述的连贯和完整，以前说过的东西，也多少要提到。

胡适的婚事是 1904 年胡适去上海读书前订定的。

胡适说，他家是当地世家，在他与江冬秀订婚之前，附近乡里年岁相当的女孩子，几乎没有不曾由他们的家长委托介绍人把八字庚帖送到胡家来过。但胡适母亲都不满意。直到 1904 年春，胡适随母亲到外公家所在的中屯（亦作中村）去看戏。这时，旌德江村的吕夫人亦来看戏。按，旌德的江村虽离绩溪上庄只三十里，但一路崇山峻岭，交通十分不便。所以，吕老夫人此来，“名为看戏，实则看女婿也”。原来，本乡的曹敏斋姑公，作为介绍人，已将胡适本人及其家中情况告知吕夫人，夫人很注重此事，故借看戏之名，来绩溪中屯相看未来之女婿。在中屯，胡适

得与吕夫人日夜相处，深得吕夫人好感。此后不久，胡适便去了上海，而关乎其一生的婚姻大事，即由两家家长，男女双方的母亲做出决定。我们知道，胡适作为新时代，接受新思想、新观念熏陶的人，而始终承认母亲为他定下的婚约，主要原因是他对慈母的敬爱，不忍心令她失望。但在《归娶记》中我们又知道，还有一个原因是，“吾之婚事，乃由两家母亲亲自留意打听而成”。虽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之订婚，但因其不是“瞎子（算命先生——引者）、菩萨之婚约”。“吾之十余年不思翻悔者亦正以此。倘此系瞎子、菩萨之婚约，则吾决不承认也。”

婚约既定，胡适亦尽力对此旧式婚姻做些补救。他说：“吾于乙巳、丙午（1905-1906 年）之际，即已作书劝吾母令冬秀读书、放足。吾母极明白大义，即为我致此意于江宅。卒以家乡无女塾，未能多读书；又为物议所沮，未能早放足。”延迟数年才放足，致收效甚少。

1908 年秋，胡、江两家决定为胡适与江冬秀完婚，几乎一切都准备好了。但遭到胡适的激烈反对，婚事终未扮成。

胡适于 1917 年夏天回国时，他母亲曾希望胡适先回里完婚，然后再到北京就北京大学教授的工作。但胡适不同意。俗谚云“成家立业”，胡适却认为应当立业优先。事业有了安顿，再成家，才是正理。胡适自美归来，在上海暂作停留之时，即写信给母亲，说明他此次回里省亲，时日有限，不能操办结婚之事。信中说：“儿此次归里，决计暂不迎娶，家中千万勿作迎娶之预备。盖以天气太热，一也。儿在家只有二三十日之久，时日太匆促，二也。长途劳苦，颇思在家少息，不愿办此忙闹之事，三也。无钱何能办此事？若太从俭，则无以对吾及冬秀；若从丰，则断非今日力所能及，四也。以此诸故，儿志已

决，拟冬假中再办此事，望吾母能鉴儿之意，凉儿之心，并以告冬秀及江氏家中亲长，使其勿作今夏迎娶之准备。此事已缓了十年，今岂并几个月亦不能再缓乎？”<sup>1</sup>

看来这次延缓婚期的事，没有产生大的纷争，因为胡适既已归国，完婚不差几个月的工夫。

但有一件事，却略有波折。胡适早在从美国动身归国前，就在家信中提出，回国后，在结婚前，一定要先见冬秀一面。回国到上海，又屡在家信中提及此事，并一再嘱咐，务将此意告知冬秀及其家中亲长。胡适归里后，原想请冬秀来上庄家中相见，因得知冬秀患有微恙，尚未痊愈。乃分别写信给冬秀及其胞兄江耘圃（又作仁甫），再三致意，表示要与冬秀一见。

胡适于旧历七月初七往江村，在江宅住一夜，其间，冬秀隐坐帐中，坚不肯出见。胡适心里颇感不快。因为这是事先早已说好的事情，冬秀及江家并未明白表示不可。此时，胡适立等冬秀出见，却终不得相见，多少有些尴尬。但胡适是何等人？他哪能被这一件小事弄得不知所措！他于第二天早晨离开江家之前，用随手觅得的一片纸，一只铅笔，写了一封短简留给冬秀。短信说：“昨日之来，一则因欲与令兄一谈，二则一看姊病状。适以为，吾与姊皆二十七八岁人，又尝通信，且曾寄过照片，或不妨一见。故昨夜请姊一见，不意，姊执意不肯见。适亦知家乡风俗如此，决不怪姊也。适已决定十三日（指旧历七月十三日，即阳历8月30日——引者）出门，故不能久留于此，今晨即须归去。幸姊病已稍愈，闻之甚放心，望好好调养。秋间如身体已好，望去舍间小住一二月。适现虽不能定婚期，然冬季决意归来，婚期不在十一月底，即在十二月初也。匆匆归去，草此问好。”<sup>2</sup>

按说，以胡适这样一位归国留学生，即将就任最高学府北京大学的教授，想见一见未婚妻，竟遭拒绝，这是一件有失面子的事。然修养甚高的胡适能坦然处之。丝毫未露出生气的样子。自己、冬秀及其兄，皆未陷尴尬之局。

胡适回到上庄后，逢人问起是否见到未婚妻一事，辄告以见过，为免无聊闲话也。但此事很让胡母生气。胡适离家北上之后，胡母再不曾令人打听冬秀病状，也再不提起请冬秀来胡家小住之事。江冬秀为此，殊不自安。乃自己主动来上庄向未来的婆母说明原委。原来是因为冬秀的婆子和婶母反对。冬秀的母亲已去世两年，没有长辈出来替冬秀做主。胡适因此想到冬秀所受无母之苦。他认为，倘吕老夫人在世，他们一对未婚小夫妻定可见面。

胡适未成家，先立业。他在北京日夜忙碌，教书育人，写文章，做讲演，渐渐声名雀起。

1917年12月16日，胡适启程离京，回里完婚。

胡适亲自设计一种改良的新式婚礼。

12月30日这天，胡适与江冬秀在上庄家中举行婚礼，这一天恰是胡适的旧历生日（十一月十七日）。

胡适在《归娶记》中记载他的婚礼是这样的：

12月24日，送轿（至江村）。用大轿，不用花轿。

30日下午，轿至。新妇由女宾六人迎入新房小憩。

下午三时，行结婚礼。

参加婚礼的人员：男方亲长，女方亲长，来宾，他们都有座位。一般观礼者，站立着。

具体的行礼次序：

奏乐

请男女长亲入座

请来宾入座

请证婚人及主婚人入座

请新妇、新郎入座

乐止

司礼人宣告行结婚礼

新妇、新郎就礼案前立

司礼人宣读结婚证书（商务印书馆之本）

请新妇新郎用印  
 请男女家主婚人用印  
 请证婚人用印  
 请证婚人授约指环与主婚人  
 请主婚人授婚约指环与新妇、新郎  
 新妇、新郎行相见礼，一鞠躬  
 新妇、新郎谢证婚人  
 新妇、新郎谢主婚人  
 新妇、新郎见男女长亲  
 新妇、新郎见来宾  
 新妇、新郎受贺，贺者合一鞠躬，  
 新妇、新郎答一鞠躬  
 演说  
     来宾 许怡荪  
         曹子才  
         柯泽舟  
         胡衡卿  
     新郎演说  
  
 礼成，散坐  
 奏乐

胡适说他所实行的这个改良的婚礼，“乃斟酌现行各种礼式而成，期于适用而已”。又特别指明：“此次所废旧礼之大者如下：一，不择日子，是日为吾阴历生日，适为破日。二，不用花轿、凤冠、霞披之类。三，不拜堂，以相见礼代之。四，不拜天地。五，不拜人，以相见礼代之。六，不用送房，传袋，撒帐诸项。七，不行跪拜礼。”

胡适本来还主张不拜祖先。但母亲坚持不能废。乃不得不偕新妇“入祠堂三鞠躬而归，不用鼓乐”。

胡适自认为他对婚礼的改革“其实皆系小节，……吾不能为根本的改革，而但为末节之补救，心滋愧矣”。其实，在我们后人看来，经历一个世纪的社会大动荡，大变迁，胡适所设计的这种改良的婚礼，似乎仍是简易而庄重，方便而可行的。比起那野蛮的，愚昧的，不近人情的旧

式婚礼，或现今流行的过事铺张、浪费，因而同样显得野蛮、愚昧，不近人情的所谓新式婚礼要文明适用得多。

胡适于新婚后不足一个月，便匆匆离家北上。他曾作了几首新婚杂诗。其中我觉得最有味儿的，是他回到北京后补作的那一首：

### 新婚杂诗·补作一首

记得那年，  
 你家办了嫁妆，  
 我家备了新房，  
 只不曾捉到我这个新郎！

这十年来，  
 换了几朝帝王，  
 看了多少世态炎凉；  
 锈了你嫁奁中的刀剪，  
 改了你多少嫁衣新样，  
 更老了我和你人儿一双！  
 只有那  
 十年陈的爆竹啊，  
 越陈偏越响！ 3

（最后三行，原作为一行到底，我把它改作三行，或许读起来，更顺当些。——引者）

胡适结婚后，与结婚前相比，心态有很大的变化。以前的单身生活，比较地无牵无挂，于工作上，自然颇感方便；但于生活上，如有妻子陪伴，衣食冷暖，有人关心，有人照应，对于男人，也会增加他工作上的便利与效率。何况男女之情欲，人皆有之，胡适何独不然？

胡适多次表示他的婚姻完全是为了不伤他母亲的心，也包括不忍伤到江冬秀的心。胡适有这种心理是无须怀疑的，但这不是事情的全部。

胡适在婚后回京独居一段时间，本来与他同住的好友高一涵离京使他感到很冷清。1918年2月19日，胡适在给母亲的信中说：“此间自从

高先生走了之后，没有人可以谈谈。所以很觉得寂寞冷清，所以很有点想家。”在这之前，2月7日曾给冬秀写一信，问她的身体，特别挂念她痛经的病，嘱咐她“千万要写信，不可忘记”<sup>4</sup>。到2月25日，仍未见冬秀的回信，乃再写信要她“千万写信寄来”<sup>56</sup>。可见，新婚后的胡适，与江冬秀的夫妻感情还是相当亲密的。胡适在另一封信里，还对妻子说，他们结婚期间在家乡所照的照片，都洗好了。“你多写几封信与我，我便替你多印几张回家去送人。”<sup>7</sup>而且还告诉她，自己把江冬秀的照片，与母亲的照片，都镶在框子里，摆在书桌上。这些细节都足以说明，这对新婚夫妇，是相当情蜜的。稍后，胡适在给胡近仁的信中曾说，他对冬秀表示闺房之乐，是为了他的母亲。<sup>8</sup>言外之意，仅是做给母亲看的，这活是不完全真实的。

除了男女之间的情感之外，还有对家庭生活的期待。就在胡适新婚后，回北京不久，他要给家里寄东西，因包裹缝的不好，被退回，累得胡适须再找人帮他缝包裹，再跑邮局去寄。倘若有冬秀在身边，这些事都不须胡适自己费心费力。所以，无论是男女情感上，还是生活上，胡适都感到需要冬秀来北京，与他组成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家。

1918年3月13日，胡适写信给江冬秀说，因听说冬秀的胞兄耘圃先生有五月（阴历）来京一游之意。就希望冬秀随他哥哥一起来京，这样他就不须专程回乡接她了。而且胡适希望不要等到阴历五月底，尽量提前来京。此意，胡适先曾分别写信告知母亲和江耘圃。母亲也表示认可。但4月3日，胡适接到母亲的信，不赞成冬秀随其堂兄来京，坚持要胡适亲自回家一趟，再带冬秀到北京。信中加带附张，详说胡母病状。胡适颇感惶惑，想其中一定别有隐情，让母亲改变想法。他不得已，写信给胡近仁老叔探问究竟。同时，他再写信给母亲解释他的想法。信中说：“（一）如母亲病好一点，可以离开，则可令冬秀与耘圃同来，永侄亦可同来。但须先与耘圃商量停当。（二）若单为带冬秀一事，要我自己于

夏间回家，恐怕做不到。（三）若吾母肯于夏间与冬秀同来北京，则我无论如何当亲来家一行。但在家只能住几天，不能多住。（四）若吾母自己不肯出来，冬秀又不能先来，则带家眷一事，可暂时作罢，等到冬天再说。”最后强调说：“以上几条，望吾母决定早日告知，最好是吾母肯于夏间与冬秀一同出来。”<sup>9</sup>我们分析胡适的想法，最关键之点是：一，他希望妻子尽早来京。她的工作太忙没有时间亲自回乡去接妻子，恰逢冬秀的哥哥来京，想乘便请冬秀随其兄一起来京。这些想法显然没有任何过错。然何以老母亲突然改变主意，不要冬秀随其兄来京，坚持要胡适自己回乡接妻子出来？我们看看胡近仁给胡适的复信，可以约略得知其中原委。

近仁老叔给胡适的回信，颇多深谙人情世故之语，对于胡适母子这次因冬秀去北京之事产生分歧，甚至有几分误解，他作为与胡适母子都非常熟悉的族人和朋友，作了入情入理的分析。不录其原文，难以尽其意。胡近仁在信上说：“窃谓令堂贤明知体在吾乡女界中固推杰出。然世故既深，有时自亦不免有一二流弊。盖彼之待人既重以周，则其期望人之待己也必如是。于是，遇足下与予等豁达脱略之徒或不免稍蓄微疑矣。但在平时，令堂方寸中纵有疑团，自能本其慈谅之心，排除净尽。予自过从府上以来，所见令堂屈己从人之处，不一而足，皆历历可证，况其挚爱之儿耶？此次实因彼时病体日惫，大有日就沉萎之状，思儿念切，百般旧事涌上心头，故根本改变方针。事过境迁，平时慈谅之心，复油然而生，是以不旋踵间，仍旧赞成。凡此经过之原因，由予窥测而得者：当时令堂虽宣言，彼因足下去年告以暑假甚长，可以回里多住。今则又诱为事忙，有类哄诱；且恐足下携眷后，杳如黄鹤；故不赞成携眷云云。但据予眼光观之，悉非主因。其真正主因，则前所谓豁达疏略是也。足下对于家庭是否近于疏略，予固无得晓。然即以足下近顷所发家书观之，似亦可见一斑。盖此书发时，足下固已接到第五号信矣。该信附张中，除不赞成携眷外，并详叙令堂病状，而来书中尚

未带及问病字样。此虽末节，但遇深于世故之令堂，恐不能无所疑矣。足下事忙，予固知非疏略，然窃愿此后慎之也。”<sup>10</sup>

胡近仁是胡适少年时的好伙伴，虽辈分上是叔侄，然感情实同手足。况胡母家信几乎全出近仁之手。所以他的观察和了解应是十分接近事实的。胡适所以要写信给近仁，是他怀疑家信中所说母亲的病是假托之词，但也不能十分确定。所以要向近仁叔打听究竟。因心存怀疑，以致回信中竟没有亲切问候母亲之病的话语，这恐怕是惹得母亲大不高兴的重要原因。胡母身体一直不很好，随时都可能因外感风寒或内生气恼而致发病。胡适可以不信有危重之病，但不能因此而怀疑母病是托辞，还要另行打探虚实，此真可谓不孝矣。胡适自知不对，故再三嘱附近仁叔不要对外人讲。

经过 20 多天之后，胡适给母亲写信，解释他在接到 4 月 3 日的家信后，不曾问候母亲病情的原因。这时他已接到上引胡近仁给他的回信。胡适在信中说：“前我得第五号家信，言及吾母病状，我当时疑心吾母定有特别缘故，不令冬秀出来。因吾母前信从不曾说到病状，且此时冬秀尚在江村，不曾召回。故我以为信中所说病状或系因为家中有特别缘故，不便说明，只得托词吾母病状。以此故，当时并不曾想到吾母果然病重。因我心中以为吾母如果病重，定不令冬秀久居江村也。连日得江村信及近仁叔信，始知吾母病体果甚沉重，闻之极为挂念。吾母之病，近虽稍愈，然究竟不知如何情状。望下次来信详细告知。似此情形，若令冬秀远来，我心实不安。望吾母仔细斟酌，然后决定。……若母病未愈，我决不愿令冬秀于此时来京也。”<sup>11</sup>这时，胡适已觉得很后悔。故再三表示，必俟母病痊愈，冬秀方可离开。但在这同时，正如胡近仁所说，胡母的“慈谅之心”，复“油然而生”，决定让冬秀随其兄去北京与胡适团聚。这桩家庭公案，就此了结。但经历此事，胡适久久不能心安。他在给近仁老叔的信中说：“今吾母既决令冬秀来，固是好事。惟自得足下书后，极忧冬秀出外后，家

中无人照应。吾母又极耐苦痛，平常不肯言病。此亦不是细事，真令我左右做人难矣。吾之就此婚事，全为吾母起见，故从不曾挑剔为难（若不为此，吾决不就此婚。此意但可为足下道，不足为外人言也）。今既婚矣，吾力求迁就，以博吾母欢心。吾之所以极力表示闺房之爱者，亦正欲令吾母欢喜耳。岂意反以此令堂上介意乎！”<sup>12</sup>我在前面已指出，胡适说，他极力表示闺房之爱，全是为了母亲欢喜，非由衷之言。而且，这样说，对冬秀不啻是一种侮辱。胡适一生待人接物，总能体谅别人的感受。这次家事的处理，胡适颇有不能令人恭维之处。但由此亦可见，在中国旧式家庭中，互相关系若处理十分妥当，殊非易事。

胡母一生只是为两个男人而活，一个是她的丈夫胡传，一个是她的儿子胡适。她的生命全部为胡传、胡适父子作了牺牲。

冬秀到京后，胡适的小家庭真正开张了。有时不免要请请客，或应邀赴朋友的餐会。胡适有时也带冬秀出去游一游公园之类，至少减少了寂寞。

胡适这时已经租下钟鼓寺 14 号一家较大的宅子。他陆续把几个侄子接到自己家里，照应他们的生活，供他们上学读书。其中，胡思永是他三哥的嗣子，有先天残疾，但却极聪明，又肯用功，不久便成了一位年轻的诗人。胡适帮他出版了诗集，还为他写了序。

胡适不但供养着她的几个侄子，还要分担他几个哥哥或他们的遗孀的家用。胡适的二哥本来颇能干。但晚年接连遭遇亡妻丧子之痛，身体渐渐衰弱，生意冷淡，复染上不良习惯，故生计也很艰难，也须胡适帮衬。还在冬秀即将来京之前，胡适在写给许怡荪的信中就说：“适近负担颇重，一人须养四个家，真有点可怕！”<sup>13</sup>胡适的家，还是朋友往还，青年学子常来拜望请教之地。有许多人回忆中提及，每星期日，是胡适会客日，不分职业、身份，谁都可以来他家里，胡适无不以礼相待。

在胡适的家庭中，雇有厨子、女佣、车夫

等，担任着日用家常之需，冬秀只须指挥部划，并不需要她事事躬亲料理。胡适讲课、帮理校长、学长之教务、学术组织等事，还常要在京内外讲演，帮杜威做翻译等等，可谓忙碌得很。很难有时间、精力更多顾及家内之事。冬秀于1919年、1920年、1921年，三年连生三个儿女。虽有保姆帮忙照顾，冬秀作为母亲必也劳神不少。冬秀本是个能吃苦又很能干的女人。但终因没受过系统的近代教育，照料胡适这样一个基本属于新式的家庭，究竟难得做到尽美尽善，在教育子女方面，尤感力不从心。

长子胡祖望，生于1919年3月16日。冬秀是在家乡上庄临产的。上年11月，胡适偕冬秀回里奔母丧。后事办了，胡适一个人赶回北京，留下待产的冬秀在老家。祖望，显然是为了纪念其祖母而取的名字。祖望十岁时便离家到外地（苏州）去读寄宿学校。胡适给祖望写的一封信里所说的，都是些谆谆教诲的话。我们读了，觉得理性与亲情融汇在一起，但理性驾驭着亲情，理性重于亲情。如信中说“最要紧的是做事要自己负责任”。“你要爱护你自己，但不可妨害别人”。“能帮助别人，须要尽力帮助别人，但不可帮助别人做坏事”。又比如：“合群有一条基本原则，就是时时要替别人想想”。又比如：“你要知道，世上比你聪明的人多得很。你若不用功，成绩一定落后。功课及格，那算什么？在一班，要赶在一班的最高一排；在一校，要赶在一校的最高一排。功课要考最优秀，品行要列最优秀，做人要做最上等的人，这才是有志气的孩子。但志气要放在心里，要放在工夫里，千万不可放在嘴上，千万不可摆在脸上。……待人总要谦虚和气。你越谦虚和气，人家越敬你爱你；你越骄傲，人家越恨你，越瞧不起你。”<sup>14</sup>这后面的一些话，很近乎世故了。

祖望生性醇厚，善待朋友，善待他人。读书成绩总在中上水平。1942年夏，祖望获得康奈尔大学学士学位。胡适曾亲到大学参加儿子的毕业典礼。祖望一生，安于职业，勤恳工作。与其夫人曾昭淑育有一子。晚年一直住在华盛顿，于

2004年，因病去世。

胡适的女儿素斐生于1920年8月16日。素斐的名字应与陈衡哲有关。陈衡哲的笔名叫莎菲。陈在留学时与胡适文字交往甚多，彼此互相欣赏。但陈衡哲与任鸿隽早已结识，关系亲密。胡适甚敬任氏之忠厚，视任、陈为已确定的男女朋友之关系。胡适与陈衡哲的互相悦慕，终生保持在朋友关系之中，任鸿隽亦非常尊重胡适与陈衡哲之间的友谊。胡适有《我们三个朋友——赠任叔永与陈莎菲》一首诗（见《新青年》第8卷第3号）。诗意缠绵而清绝，是胡适到南京办事时，与任、陈夫妇相聚而写的诗。那时，任、陈两人刚结婚不久。后来，任、陈夫妇住北京，胡适住上海。当胡适到北京办事时，就住在任、陈夫妇家里。他们之间的友谊可以说是一段人间佳话。但是文化界有一位好事之徒署名“象恭”的，在一个叫做《十日谈》的小报的《文坛画虎录》的副刊栏里，把他们三人的友谊，写成很不堪的三角恋爱关系。对胡适与陈衡哲进行攻讦与侮辱。这时，胡适与任鸿隽、陈衡哲三人一起商议，由胡适起稿，任氏又作了文字修改，然后发给上述小报的编者，要求原文照录地登出来，并要求向受到攻讦和侮辱的人表示道歉（这个小报现在已经很难找到，可参见笔者著《胡适年谱》（修订版）第184页，福建教育出版社2012年）。唐代诗人骆宾王有诗云：“无人信高洁，谁为表予心”。世上尽多俗人，被世俗种种污秽所染，不信人间有高洁的东西。依我看来，世上自有高洁的人、事、物、思想和感情。即使一班升斗小民，在其心灵深处往往也会有一块或大或小的空间，保留着一些他认为人间最美好的的人、事、物、思想和感情。对这些东西，我们千万不要去亵渎它。

为说明胡适女儿的名字的来历，补述这一段往事。从中可见，陈衡哲与胡适，与胡适的女儿，有着非同一般的关系。用俗话说，或许可认为陈衡哲是把素斐看作是自己的义女。小素斐赢得全家人以及胡适的朋友们的喜爱。可惜她只活了五岁就病死了（1925年5月）。她死时，正是

多事之秋，这一年的 2 月 1 日到 9 月 26 日，胡适没有日记保留下来。而且这一年留下来的胡适所写的书信也极少，竟没有一封谈及素斐生病和病死的事（我们只在陈衡哲写给胡适的信里，读到素斐生病和病逝的信息）。据胡适自己说，他是一年半以后，在万里海外，一次夜里梦见女儿素斐，醒来才大哭一场，并写了一首诗，怀念素斐。从中可见，胡适内心深藏着的隐痛。唐德刚曾议论说，素斐的死，要怪冬秀夫人的无知识，恐怕太言重了。

胡适的小儿子思杜，生于 1921 年 12 月 17 日，竟与其父同生日，只是先后相距整整三十年。正是这一年，1921 年的 7 月，胡适的老师，杜威先生结束两年多的在华讲学，离开北京。胡适曾写文章极其热情地赞颂杜威思想对中国的影响及其意义。小儿子取名思杜，明显地是纪念杜威先生。

这个小儿子，深得胡适的宠爱。他比他的哥哥活泼得多。但是，二三十年代的胡适，正是他的事业的黄金期，他的忙碌简直非常人所能任。可以想象，对于孩子的教育，胡适不可能抽出足够的时间做有系统的规划与躬自实践。冬秀夫人，作为家庭妇女，自然也无法胜任教育子女的事。活泼好动的思杜，便有机会与各种各样的儿童、少年、青年一起玩乐，对读书无兴趣。他的成长，外面社会的影响，似乎远超过了胡适夫妇和他们的朋友们对他的影响。到最后，胡适夫妇离开北平时，他竟坚持不走。稍后胡适离开大陆，远去美国，留在大陆的胡思杜，于 1950 年 9 月 22 日，发表了批判其父亲胡适，并与之断绝父子关系的声明。以后遭遇批胡适运动、反右派斗争，被打成右派，最后竟自杀离世。（其离世的具体时间，我在《胡适年谱》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9 年初版本中，记为 1957 年 9 月。后来，胡适日记出来，在 1958 年 3 月 11 日日记上，粘贴有一份剪报，引据《唐山日报》和《西安日报》的记载，称被划成右派的胡思杜与刘不同，分别被遣到农场劳动改造。据此，则胡思杜的死年应是在 1958 年。笔者查过《西安日报》，未见有关

刘不同遣去劳动改造的记载。《唐山日报》尚未找到。《胡适年谱》福建教育出版社于 2012 年出版修订版时，我把胡思杜的死年改在 1958 年。看来，胡思杜离世的确切时间，还须进一步查证。——笔者）。

胡适的家庭是个开放式的家庭，胡适规定，每周日为接待来访者的日子。届时，来访者不问出身，不问资历，不问贫富、贵贱，都可以带着问题来向胡适先生请教，或者与他进行讨论与切磋。有一位曾在北大教书的温源宁教授在回忆中写道：“他米粮库的住宅，在星期天早上，总算公开的了。无论谁，学生、共产青年、安福余孽、同乡商客、强盗乞丐都进得去，也都可满意归来。穷窘者，他肯解囊相助；狂狷者，他肯当面教训；求差者，他肯修书介绍；问学者，他肯指导门径；无聊不自量者，他也能随口谈谈几句俗话。”<sup>15</sup>（原文是用英文写的，记得有一种文言译本，读来更为朗朗上口。但这其中有些是不准确的。例如说“强盗乞丐也都能进去”，恐怕说得有些过了。还有说“求差者，他肯修书介绍”，这也不对。胡适一生是很少给人写介绍信的。胡适自己说他从未写过，是说得绝对了。但他绝不肯轻易替人写介绍信，尤其不会给不相识，不了解的人写介绍信。）

周日开放，接待来访者，这种风范，胡适保持终生。因此，胡适家里，有时就是一个学术俱乐部。他的好友和弟子们经常出入其家中。还有些人曾经常驻在胡适家里。如罗尔纲、章希吕，还有亚东图书馆的编辑朋友等。至于好友过从，临时住一段时间的更不在少数。徐志摩就曾在他“胡大哥”家里住过。这样一个开放式的家庭，没有一个能干的主妇，从中安排、调度，恐怕是要有一点混乱的，胡适就无法工作了。所以，江冬秀与胡适虽说不上夫妇而兼师友，但仍可称是贤内助。如果冬秀没有胸襟，不可能容忍胡适这么多朋友经常出入其门。如果冬秀夫人没有指挥部划的能力，不可能让这样一个人员不断变换，多寡不定的“一大家人”，各得其所。从这些方面说，冬秀夫人够得上是胡适的贤内助。没有这

样一个女人在他的背后，默默主持一切，胡适不可能全心全意地做他的学问，推展他的事业。冬秀夫人特别令人佩服的有两件事：第一件，1928年，胡适一家住在上海。冬秀夫人代表胡适，回故乡绩溪上庄，全权办理祖莹地，和为父母重新安葬立碑的事。这是一件非常复杂的事，要与族中长辈充分沟通，购地须环顾周围山水形势，安葬立碑也有不少细节都是需要十分费心筹划的事。有一次，因某个细节，胡适遥在上海，提出不同意见，冬秀很不高兴，胡适赶紧写信赔不是，软语安慰。第二件，1937年，胡适奉邀南下江西参加庐山谈话会。还未等会散归来，日军占领北平，在这烽火战乱之中，冬秀竟能超凡冷静淡定，从容处理一切。她把胡适的学生、助手，分别馈以路费，安排他们各自逃难回家。更其难能的是，冬秀把胡适的藏书一律打包装箱，移送到天津一家银行的仓库中。然后带着思杜从容转到上海。那时，胡适已受蒋介石的委托，前往美国去了。

在精神世界中，冬秀难以给予胡适所需要的。但在日常生活中，冬秀却给胡适以足够的支撑，让他毫无后顾之忧。胡适是极其明白事理的人，为了这一点，他要终生感激冬秀。这就是为什么，在胡适身边，出现那那么多女人，“挥不去的心头人影”，他仍是把冬秀视为唯一的生活伴侣。无论发生什么，有过多少不快，每次写信给冬秀，还是流露出割不去的亲情。

（作者单位：中国社科院近代史研究所）

1 胡适致母亲的信（1917年7月16日），耿云志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1册第187-188

页，黄山书社1994年。

2 耿云志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1册第299-300页，黄山书社1994年。

3 本节以上所引用文字，除具体注明出处者外，均引自《胡适留学日记手稿本》第17册（手稿本未编页码），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

4 胡适致江冬秀的信（1918年2月7日），耿云志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1册第307页，黄山书社1994年。

5 胡适致江冬秀的信（1918年2月25日），耿云志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1册第308页，黄山书社1994年。

6 胡适致江冬秀的信（1918年2月25日），耿云志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1册第308页，黄山书社1994年。

7 胡适致江冬秀的信（1918年3月6日），耿云志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1册第309页，黄山书社1994年。

8 胡适致胡近仁的信（1918年5月2日），《胡适家书手迹》第78-82页，东方出版社1997年。

9 胡适致母亲的信（1918年4月6日），《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1册第230-231页，黄山书社1994年。

10 胡近仁致胡适的信（1918年4月14日），耿云志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30册第371-373页，黄山书社1994年。

11 胡适致母亲的信（1918年4月24日），《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1册，第253-254页，黄山书社1994年。

12 胡适致胡近仁的信（1918年5月2日），《胡适家书手迹》第79-80页，东方出版社1997年。

13 梁勤峰等编：《胡适许怡荪通信集》第85页，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年。

14 胡适给胡祖望的信（1929年8月26日），耿云志编《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1册第572、573、574页，黄山书社1994年。

15 转引自朱文华：《名人笔下的胡适：胡适笔下的名人》第65页，东方出版社1998年。

## 重译《胡适口述自传》记

张书克

### 一、缘起

2016年4月的一天，长春出版社的胡新先生

忽然给我打电话，约我重译《胡适口述自传》（以下简称《自传》）。对我来说，这当然是一件

很有意义也很有挑战性的事情。

此前，我就看到过也听到过一些对唐德刚先生译本的批评。批评者中最为激烈的当然是江勇振先生。江先生认为，唐译本存在诸多错误、不精确乃至缺漏之处。<sup>1</sup>江先生还多次对唐译本“不感兴趣的兴趣”这一译法提出了批评。（英文原文为：a disinterested interest。参见英文本第 41 页，唐译本第 49 页。）不过，此前我对唐译本并没有给予过多的关注。胡新先生的提议不免使我好奇：唐先生的译本究竟存在哪些问题？有哪些缺陷和不足？在这种好奇心的驱动下，我开始动手重译《自传》，并与唐译本不时对照；至于重译本能否正式出版，我倒并不是很在乎。古人说：“只问耕耘，不问收获”；胡适先生也经常说：“功不唐捐”，“天下没有白费的功夫”，我想这些话还是很有道理的。至少，重译《自传》对我来说是一个很好的锻炼机会。

## 二、我对唐译本的简要评价

重译过程中，要经常参考唐译本，因此对唐译本也就多了一份了解。

唐德刚先生翻译的《自传》于 1977 年 8 月至 1978 年 7 月分章在台北《传记文学》杂志上连载。1981 年 2 月，由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出版了《自传》单行本。与此同时，大陆上也由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了一个“内部发行”版本（书名为《胡适的自传》），作为“胡适哲学思想资料选”的下册。此后大陆多家出版社多次再版这本书。我所知道的版本，就有以下几种：华文出版社版（1989，1992）；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版（1993）；安徽教育出版社版（1999，2005）；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版（2005,2015）。这些版本，大多都多次重印。（《自传》唐译中文本出了很多版，英文原版却姗姗来迟，最终于 2012 年才由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重译本正是以外研社的英文版为底本。以下所引英文原文，都出自该版本。据说《自传》的英文原稿现藏台北胡适纪念馆，我却一直没有机缘查阅。）

唐译本《自传》发行量很大，读者甚众，可

以说是一本很经典的著作。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唐译本是由三个部分组成的：序言（即《胡适杂忆》，以下简称《杂忆》）、正文和注释。以下按照序言、注释、正文的顺序，先对它们做出一个简略的评价。

先说序言。唐德刚先生翻译《自传》时，本想写一个“短序”，结果越写越长，写出了一篇《杂忆》。《杂忆》和《自传》有一定的关联性，它为我们展示了一个唐德刚印象中 20 世纪 50 年代的胡适，算是《自传》的一个延伸。只是，在我看来，《杂忆》的文风未免过于轻飘，和《自传》传主胡适的为人及胡适 20 世纪 50 年代的心态未必合拍；唐德刚对胡适其人，似乎也缺乏一种“同情之理解”。比如，唐先生说胡适在参政与论政方面是“四无人员”：无肩膀、无脸皮、无手腕、无眼光，<sup>2</sup>似乎并非知人之论；他还批评胡适出任驻美大使期间不务正业、忙于演讲，“捞鱼摸虾，耽误庄稼”，应该撤职才对，<sup>3</sup>更显示唐先生对二战时期国际形势、美国对外政策以及胡适本人外交观念缺乏了解。<sup>4</sup>总之，读《杂忆》时我的感觉是：胡、唐毕竟是两代人，由于生活经历和知识背景不同，再加上性格不同、文风不同，唐先生未必能够深切理解胡适，也未必是翻译《自传》的最佳人选；<sup>5</sup>再加上唐先生直接接触过胡适，亲眼目睹过“黯淡时期”的胡适，更不容易对胡适产生应有的敬重了；正所谓“仆人眼中无伟人”。<sup>6</sup>（因为《杂忆》已经脱离《自传》单独成书，这里不过多涉及。）

再说注释。一般来说，注释具有辅助性、服务性，它要为正文服务，为读者服务。唐译本的注释独立性则比较强，有点喧宾夺主的意思，似乎可以脱离《自传》正文单独成篇。某些注释似乎过于随意、过于主观发挥，属于乱发议论、乱发感慨；不少注释其实与正文没有多少直接关系，似乎不必作注，即便删去，对正文的理解也没有多少影响。唐先生的解释是：他们那一代人对胡适再熟悉不过了，《自传》正文里没有什么新鲜材料，大都属于老生常谈；言外之意似乎是说：我得在注释里提供一些新东西才行，才能引

起读者的阅读兴趣。因而也就难免过于发挥。以至于朱文长先生（朱经农之子）看《自传》要先看注释，再看正文：“先看德刚，后看胡适”。其实，一本好书的生命要远远长于一代人的生命；不是只有一代人读它，而是很多代的人都要读它。就以这本《自传》来说，朱文长、唐德刚先生那代人已经过去；可是现在仍然有很多人在读《自传》；很多普通读者，并没有朱、唐两位先生的机缘，能够亲身接触胡适其人，只能通过这本《自传》来对胡适其人及其思想有所了解（对于胡适研究领域以外的后代普通读者来说，通过《自传》与《四十自述》就可以大致了解胡适其人及其学问了。可以说，《自传》是了解胡适思想的入门之作）。可见，对于一本书来说，正文和读者仍然是最重要的；注释应该为正文和读者服务才对，不能喧宾夺主。

最后说正文。虽然唐德刚先生在“序言”及注释方面花费的功夫较多，遗憾的是，他对正文似乎不太重视。唐先生在“写在书前的译后感”中承认，当时他“谋生海外”，“忙乱不堪”，“日常课务与正规研究之外，杂务也多如牛毛”，往往是在十分疲劳的情形下执笔翻译的；“因而对译文的推敲斟酌，也就得过且过了”。可以说，唐译本基本上还属于急就章，语言未经锤炼，文字未经斟酌，译文还比较粗糙，存在不少疏漏，有的地方不知所云，甚至还犯下不少低级错误。以下举例说明。

不知所云。比如唐译本中有这样一段话：“上面说的这一点，就是我的学术研究在政治上所发生的政治性的严肃意义——特别是我用历史方法对（传统）小说名著的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00页。英文本见第178页。英文原文为：“This is the political significance of my academic research, particularly in the form of historical research on popular novels.”）这段话翻译得实在生硬，非常机械，不符合中文的表达习惯，让人不知所云。此类例子还有一些，表明译者未对译文进行耐心打磨。

粗糙之处。唐译本中有这样一段话：“任何

人读‘红楼梦’，都会感觉到那（荣、宁二府里）荣华富贵的气氛；一种官宦世家的传统。”（唐译本第251页。原文见英文本第225页。英文原文为：“Anyone who reads the *Dream of the Red Chamber* would realize that there was an atmosphere of great wealth, of refinement, and of grand family tradition.”）唐先生这段译文未免粗陋、别扭、不顺畅，实在和唐先生一贯的文风相距甚远。

低级错误。唐译本中有不少低级错误。比如，把2000年错看做200年、把满洲（Manchus）错看成孟子（Mencius）（参见英文本第109页，唐译本第133页）7，把哲学史（the History of Philosophy）误为历史哲学（参见英文本第115页，唐译本第138页），把mild错看成wild（参见英文本第131页，唐译本第156页。唐译本因此也就把mild翻译成了“强烈”）。类似的错误还有一些，无法一一列举。如果译者再细心一点，这些错误其实完全可以避免。

遗漏之处。唐译本中，有些大段的遗漏，我在重译本正文及注释中已经标示出来，这里不再赘述。此处只列举引文遗漏之一例。英文本第133页中，其实引了胡适致任鸿隽的两封信，一封写于1916年7月26日，一封写于1916年8月4日。唐译本完全漏掉了7月26日的信文，把胡适8月4日的信文误作7月26日的信文直接引入；至于8月4日的信，唐译本也就根本不提了。（参见唐译本第158页。英文本参见第133页。）

引文错误。《自传》英文原著中的一些引文，唐先生没有查到原文，于是就胡乱拉来一段充数。唐译本第204页中，出现了这样一段引文：“要想使一个社会问题成了社会上多数共同的问题，应该使这社会上可以共同解决这个那个社会问题的多数人，先有一个共同趋向的理想主义，作他们实验自己生活上满意不满意的尺度。（即是一种工具）。”这段引文实在莫名其妙。对应的英文原文为：“We have to accept our doctrine or ism and use it as *the material*, and *the tool*

for our practical movement. We must propagate this ism in order to make the majority of the people accept and use it, as the material and as the instrument for the solution of all concrete social problems.”（英文本第 184 页）根据英文原文，胡适引的是李大钊这样一段话：“我们惟有一面认定我们的主义，用他作材料，作工具，以为实际的运动。一面宣传我们的主义，使社会上多数人都能用他作材料，作工具，以解决具体的社会问题”。唐先生没有找到这段原文，只好乱点鸳鸯谱了。同样的引文错误，在最后一章中也存在。本来，孔子学生中对“三年之丧”提出公开质疑的是宰我，唐译本却错引了子张的话。（参见英文本第 238 页，唐译本第 270-271 页。）

总之，我的印象是：唐先生重视“序言”和注释，似乎甚于正文。其中原因，前文已经有所解释：唐先生认为正文没有多少新意，都是胡老先生的老生常谈。除此之外，我想，大概还有一个原因：“序言”和注释是唐先生自己的自留地，是自己的嫁衣；而翻译正文，则是为他人作嫁衣裳，孰轻孰重，孰远孰近，孰亲孰疏，唐先生大概有自己的考虑。

上述两个原因决定，使得唐译本“序言”和注释较为引人入胜，而正文则较弱、较粗糙、错误较多。由于“序言”和注释的光环效应，使得许多读者（包括从事胡适研究的专门人员）忽视了唐译本正文存在的问题。其实，一本书的正文弱于“序言”和注释，并非正常现象；而读者们“买椟还珠”，则尤其不应该；毕竟，正文才是一本书的核心部分、主体部分。唐译本正文虽然没有大的错误，不过，小的错误和疏漏实在不少。这些错误和疏漏累积起来，足以影响唐译本的质量，同时也对读者的阅读产生不良影响。

### 三、重译本之特点

鉴于我对唐译本缺憾及不足的认识，在重译《自传》时，我希望能够尽量避免唐译本留下来的缺陷和错误，尽量给读者提供一个相对比较忠实可靠的新译本。

#### （一）注释

在注释方面，新旧译本差距比较大。基于上述注释辅助性、服务性的认识，重译本的注释主要是知识性的，只给读者提供一些客观的知识材料，帮助读者了解书中一些人物和事件，不进行主观性的过度发挥。在进行注释时，也尽量从严掌握。也就是说，一般的工具书或者词典中都能查到的人物或者事件，重译本不再作注；译者只对那些比较生僻、只在本书中才出现的人物、事件或概念提供注释。（前三章的注释较多，有些是胡新先生加的，我也不再去掉。）除此之外，重译本的注释还对英文原稿中的错误和唐译唐注中的错误、疏漏以及新旧译本的差异进行了提示，希望对读者有所帮助。

#### （二）正文

我站在前人的肩膀之上，在前人的基础上，也有了更多的资料和更深的研究成果，因而，新译本在质量上有所改进是应该的。古人张融说：“不恨我不见古人，所恨古人又不见我。”胡适、唐德刚两位先生都已经作古，他们都看不到我的新译本了，未免让我感到遗憾乃至惆怅。

与唐译本相比，重译本正文部分有以下特点：

更为准确。纠正唐译本的错误和疏漏，为读者提供更加准确、更为忠实可靠的译文，是重译本的一个重要任务。前面所列唐译本的种种错误和疏漏，新译本都竭力予以避免，尽量将错误降到最低。当然，限于译者的水平，重译本中的错误肯定仍然存在，希望各位师友能够不吝赐教。

更为讲究。重译本尽量避免唐译本的粗糙生硬，尽量使用浅显流畅而更为讲究、更有韵味的语言，努力达成这样一种效果：似乎一位善于讲故事的老者在娓娓道来。举例以言之。前面所引唐译本中的句子：“任何人读‘红楼梦’，都会感觉到那（荣、宁二府里）荣华富贵的气氛；一种官宦世家的传统”，我将之翻译为：“读过《红楼梦》的人都会感受到，小说中有一种世袭大家的荣华富贵之气和精致优雅之风”，似乎比唐译本稍胜。再举一例。第二十章“五四运动：一场政

治干扰”中，有一段陈独秀和警察的对话。警察说：官方报纸上报道说，陈独秀前一天还在汉口宣传“无政府共产主义”。“无政府共产主义”是我的译法，英文原文为：“anarchical communism”。所谓“无政府共产主义”，似乎正是文化程度不高的警察的口吻，表明这个警察似乎分不清“无政府主义”与“共产主义”。唐译本将之翻译成“无政府主义”，就差点儿味道了。（参见英文本第172页，唐译本第195页。）第三个例子。第二十二章“‘问题与主义’：我和马克思主义者的第一次冲突”中，胡适对陈独秀离开北大一事颇为遗憾，说：“久而久之，陈独秀也就和我们北大这帮人渐行渐远了”，其中感慨过去、思念故人的情绪颇为浓重。对于这句话的处理，我也是费了一番心思、下了一番功夫。（参见英文本186页。唐译本参见第206页。）

不同理解。对于英文原稿中的一些句子，我和唐德刚先生存在不同的翻译。我不能说自己的翻译就是正确的，只是为了为读者提供一些不同的理解。这里举两个例子。例子一：英文本第17页有这样一句话：说吴大澄“was a great scholar by his own right, an archeologist and a statesman.”唐译本把这句话翻译成：“吴氏为一自修而成名的大学者、考古家和政治家。”（唐译本第26页）姜鸣先生根据唐先生的这句译文，在自己的文章中说，胡适称吴大澄为“自修而成名的大学者”是不准确的。8显然，姜先生根据的是唐译本。按照我对英文原文的理解，胡适的意思其实只是说：吴大澄自己就是一位名副其实、当之无愧的学者。如此说来，“不准确的”是唐先生，而不是胡先生。因而，我的译文是：“吴大澄自己就是一位学者，也是一位考古学家和政治家。”例子二：英文本第34页有这样一句话：“Later I revolted against such emotional appeals,……”唐译本的译文是：“可是后来又在相同的情绪下，我又反悔了。”（唐译本第42页）唐先生的这句译文实在很突兀，让人难以接受。对于这句话，我的理解和唐先生有很大差异。其实，在胡适日记中有一段话，可以帮助我

们理解这句英文的原意。1919年10月，胡适这样说道：“此书（指胡适1911年6月21日致许怡荪信——引者注）所云‘遂为耶氏之徒’一层，后竟不成事实。然此书所记他们用‘感情的’手段来捉人，实是真情。后来我细想此事，深恨其玩这种‘把戏’，故起一种反动。”9根据胡适自己的这一说法，我把这句话译为：“后来我很讨厌这种用感情的手段来捉人的把戏”。两种译法差距很大，究竟孰是孰非，请读者判断。

回译问题。《自传》较多涉及回译问题，即：原为中文，由胡适、唐德刚两位先生翻译成英文，现在又从英文回译成中文。对于这种情况，我尽量都要找到中文原文，尽量使用原文。胡适的自译，有的也未必恰当，重译本也未采用。英文原稿中有引号属于直接引语的，我都找到中文原文按照原文抄出；没有引号的部分，主要按照英文译出，但也参考了相应的中文原文。

章节及段落安排。和英文原稿比起来，唐译本的章节及段落安排有较大调整，也更为合理。不过，重译本则严格遵循外研社版英文《自传》的章节安排及段落起始译出。这一点，译者有义务提醒读者注意。

#### 四、未完成的半成品

老实说，重译本只是一个半成品，和我预定要达到的目标相距还很遥远。

首先，按照我预先的设想，努力在语言风格上向胡适本人靠拢。也就是说，新译本就好像胡适自己用汉语写出来的一样。无奈赝品就是赝品，终究成不了正品。虽然我对胡适其人其文以及他的语言风格有一点儿了解，不过效果并不理想。这样的任务当然不是短期内能够完成的，需要译者慢慢体悟、慢慢雕琢。学习胡适的语言风格，其实很不容易。胡适的语言表面上看似乎非常直白浅显，其实，在口语化、白话化的同时，胡适的文章也是非常有韵味的。这一点，往往被很多人给忽视了。有一次听刘绪源先生的讲座，刘先生特别提到了胡适文章的韵味问题，并当众朗读了胡适文章《北京大学五十周年》中的一

段：“北京大学今年整五十岁了。在世界的大学之中，这个五十岁的大学只能算一个小孩子。……所以在世界大学的发达史上，刚满五十岁的北京大学真是一个小弟弟，怎么配发帖子做生日，惊动朋友赶来道喜呢”，极其称道这段文字婉转流利、有味道。想要学得胡适文字的神韵，其实很不容易呀。

其次是对胡适心态的把握。研究历史，最难的是返回历史现场、进入历史人物的精神世界。《自传》形成于 20 世纪 50 年代。那是一个天翻地覆的时代。此前，胡适是一个创造历史的人物，是中国近代历史舞台上居于核心的人。这样的人，在 20 世纪 50 年代却不得不选择离开故国、背井离乡，成了“白华”，成了高级难民。再加上渐近老境，却不得不离开故土，混迹于年轻时生活过的国际大都市纽约，回首前尘，胡适心中有着怎样的悲哀呢？在这种情况下，胡适口述着自己的往事，“创造历史的人，却成了书写历史的人”，可谓“白头学者在，闲坐说当年”，其心态的确需要好好把握。把握了胡适的心态，才能给《自传》整个译本确定一个基本的调子。对于一本书来说，最为重要的就是基调。确定了全书的基调，才能统一全书的风格。《自传》虽然已经译成，全书的基调却需要我慢慢去找、慢慢把握，然后用这种基调去统一全书的风格。这项工作，需要我慢慢去体悟。幸运的是，几乎与口述《自传》同一时段（都是在 20 世纪 50 年代），胡适自己用汉语写了一本《丁文江的传记》，正可以成为我学习胡适语言风格、感悟胡适心态情绪的绝佳范本。提到《丁文江的传记》，不妨多说几句。很多人认为，此书书名如此别扭是胡适的“白话癖”在作怪，直接叫做《丁文江传》多好。我倒认为，作为书名，《丁文江的传记》比《丁文江传》好。后者虽然简洁，却未免轻飘；前者沉郁婉转，似乎正好契合胡适当时的心态。（胡适早期作品中，其实有《李超传》、《许怡荪传》等。他用“丁文江的传记”，不用“丁文江传”，可能的确是有意为之。）在《丁文江的传记·引言》中，胡适这样

说道：“二十年的天翻地覆大变动，更使我追念这一个最有光彩又最有能力的好人；这一个天生的能办事，能领导人，能训练人才，能建立学术的大人物。”平淡克制的话语里面，其实蕴含着无限感慨、无限深情。《丁文江的传记》之外，还有胡适日记、唐德刚《五十年代底尘埃》、白先勇《台北人》、周质平《胡适的黯淡岁月》、张爱玲《忆胡适之》等著作和文章，也是我回到 20 世纪 50 年代历史现场、了解海外知识人生存状态、把握胡适心态的重要参考，也需要我耐心揣摩。

最后一点是重译本的底本问题。前面已经交代，重译本以外研社 2012 年英文版《自传》为底本。我推测，该版本应该有所删节和调整，和唐译本的底本有一些差异。据称，《自传》英文原稿现藏台北胡适纪念馆。将来如有机会，将用《自传》英文原稿来对重译本进行校订。

好在重译本离正式出版还很遥远，还可以慢慢雕琢，“慢工出细活”。承蒙宋广波先生的好意，译稿先在《胡适研究通讯》上连载，算是征求意见稿吧。各位师友有什么修改意见和修改建议，可以发送至我的邮箱：

zhangshuke1974@163.com。

（作者系律师）

- 1 参见江勇振：《舍我其谁：胡适——第一部 璞玉成璧，1891-1917》，新星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12 页，注释 2。
- 2 参见唐德刚著：《胡适杂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5-17 页。
- 3 同上，第 17-18 页。
- 4 参见拙文：《大使书生：胡适任驻美大使期间的读书生活》，纪念胡适先生诞辰 125 周年学术研讨会上提交的论文。
- 5 对于胡适、唐德刚二人观念和心态上的差异及产生差异的原因，王彬彬有一个很好的观察。参见王彬彬：《唐德刚笔下的胡适》，载《书屋》2002 年第 2 期。
- 6 对于近距离观察人物和远距离观察人物的差异，唐德刚先生也有所描述，参见唐德刚著：《胡适杂忆》，第 56-58 页。
- 7 这段话英文原文为：“And I also pointed out that

in later years, probably 2000 years after Confucius, by the time of the Manchus, this differentiation gradually had become more and more blurred.”由于上述两个错误，唐译本将这句话错译成：“我同时也指出，在孔子后二百年的孟子时代，这一分别便逐渐模糊了。”正确的译文应该是：“不过我同时也指出，孔子之后直至清朝的2000年时间里，这种差异逐渐变得模糊起来。”

8 参见姜鸣：《为老秀才写的介绍信：张佩纶与胡适父亲胡传的友谊》，载氏著：《秋风宝剑孤臣泪：晚清的政局和人物续编》，三联书店2015年版，第124页、第129页。

9 参见曹伯言整理：《胡适日记全集》第一册，联经出版事业有限公司2004年版，第157页。

10 对《丁文江的传记》这一书名提出批评的人中，就有唐德刚先生。参见唐德刚著：《胡适杂忆》，第72页。

同书第103-104页中，唐德刚还批评《丁文江的传记》（以及《齐白石年谱》）“笔端缺乏感情”，文章不够“渲染”。其实，《丁文江的传记》并非没有感情，而是感情极为克制、沉郁，对于这一情感表达方式，唐先生未必欣赏，也缺乏认识。由此可见胡、唐两位不同的文风：前者理胜情、质胜文；后者情胜理、文胜质；前者重克制，后者重渲染。“文如其人”，文风有时候也能显示出人们在性格上及价值观上的差异。不论是在文风上，还是在为人处世上，胡、唐两人的差异还是很大的。

## 《胡适口述自传》

（征求意见稿）

胡适口述 唐德刚整理 张书克重译

### 第一部分 家庭与早年生活<sup>1</sup>

#### 第一章 我的故乡：徽州

让我先从对安徽省最南部——徽州的简要介绍开始。

徽州府<sup>2</sup>共有六个县。我家世代居住的绩溪县，是其中最北端的一个县。绩溪县南边，是歙县和休宁县；往西，是黟县和祁门县；祁门县的南边，便是婺源县——朱子的故乡（朱熹生于福建，其父母却是从婺源县迁出的）。

以上就是安徽省的最南端。徽州多山，其中以风景秀丽的黄山最为知名。河流流向自西北而东南，最后注入钱塘江。因为山地贫瘠，徽州的耕地很少。农作物一年的产量只够维持当地居民三个月的生活。不足的部分，就只能向外地购买了。因而，山地的居民要么选择饿肚子，要么选择背井离乡，去城里做生意。他们当然会选择后者。千百年来，徽州人都以经商为业；他们四处经商。往东，是浙江省；东北，是江苏省；<sup>3</sup>往北，是长江下游的沿江城市；往西，是江西

省；往南，是福建省。徽州六县大多与浙江接壤；只有西部的祁门和婺源与江西交界。近些年来，为了管理上的方便，最西部的婺源县划归江西。不过，婺源人极力反对把婺源从安徽分出去的做法；因为徽州历史悠久，婺源人以属于徽州为荣。共产党征服大陆前几年，婺源县被划回安徽省；不过共产党掌权后，据说婺源县又被划给了江西省。

一千多年以来，我们徽州人以善于经商而著称。通常他们以小本生意起家；通过辛勤努力，他们积累起资金，生意也就越做越大。江苏、浙江、江西很多地方流传着这样一句话：“无徽不成镇”。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没有徽州人（在那里经商），一个地方就不可能成为一个城镇。也就是说，这个地方就只是一个村落，没有一家商店。徽州人来了以后，他们先开一家小店铺，然后很快就变成一家大商店；于是，小村落也就变成了小城镇。关于中国商业社会的这一特点，还有很多说法，在此不再涉及。

我们徽州人通常在十一岁至十三岁的时候便

去城里做学徒。4他们徒步走到城里，通常在自己亲戚家的店铺里学做生意。三年学徒期间，他们没有报酬；学徒期满，他们开始获得微薄的工资。等他们长到二十岁或者二十一岁时，获得三个月的带薪婚假，返乡结婚。婚假期满，他们离开新婚的妻子，重返店里工作。此后，他们每三年享受一次三个月的带薪假期，返乡探亲。所以，有一句徽州俗语：“一世夫妻三年”，意思是说，学徒的婚姻生活实际上只有三年。有时候徽州人也这么说：“一世夫妻三年半”。如果一个学徒的婚后岁月是 36 年，他与妻子团聚的时间是 36 个月（三年）；如果婚后岁月按 42 年计算，他与妻子的团聚时间是 42 个月（三年半）；事实上，婚后岁月达到 36 年或者 42 年的情况其实很少。当然，如果一个学徒经营有方、发财致富，他就可以把妻儿老小接到一处居住。徽州商人在全国各地都有，不限于邻近的江苏、江西、浙江、福建各省。

几百年来，徽州商人垄断了食盐的销售；而大家都知道，食盐贸易非常重要，影响每一个人的生活。因为徽州商人垄断了食盐贸易，所以遭人憎恨。你一定听过很多讽刺徽州盐商的故事。

我特别选出盐商的例子来说明徽州人在商业中的历史地位。徽州人另一项重要的生意是当铺——一种银行的早期形态。所谓“徽州朝奉”，原来专指当铺老板，后来泛指徽州绅商。“朝奉”一词原本含有尊重的意思，表示一个人节俭；有时候也具有贬义，意思说一个商人只知赚钱，不管其他。总之，和英国的苏格兰人有点相似，徽州人四出经商，足迹遍于中国；一开始是小本生意，慢慢把生意扩展到其他地方，建立家族商店，并小有积蓄。徽州人在全国各地落户定居。因而，当你在全国各地旅行时，你会发现汪姓与程姓都源自徽州；其他一些姓氏，比如叶、潘、胡、金、余、俞、姚等姓，也多半源自徽州。你翻阅中国电话号码簿时，看见上面的姓氏，就可以猜出他的籍贯；正如你在美国翻阅电话号码簿，可以确定一个人是苏格兰人，还是爱

尔兰人，还是斯堪的纳维亚人。

## 第二章 我的家族：绩溪上庄胡氏

正因为徽州多山，粮食生产不够维持人们的生活，因而，人们不得不依赖来自城里经商亲友的接济。接济不限于金钱，还包括食物，比如经过长途跋涉送回家乡的咸猪油；一些在城里比较便宜的商品，比如布匹与棉纱等，也会被送回老家。

因而，从经济上来讲，我们徽州人必然要背井离乡、抛妻别子。人们经常多年见不到亲人一面。来自外面的接济帮助家乡的人购买食物乃至买地建屋。不过，除了经济因素，徽州人这种背井离乡、四处流浪、勇于冒险、善于经商的传统，也有其文化意义。因为是在城市经商，徽州人经常能够接触到文化与教育上的新影响、新潮流，得时代风气之先。徽州人通常把子弟带到大城市受教育，大城市的学校当然要比山乡的私塾好的多。因而，徽州人的知识视野通常比较开阔。

绝非偶然，中古以后的一些徽州学者，比如 12 世纪的朱熹、18 世纪的江永、戴震以及 19 世纪的凌廷堪、俞正燮，在中国的知识界一直保持着很高的地位。

现在来说说绩溪县。徽州府六县中，绩溪最靠北，可能人口也最少。在商业领域，绩溪人相对也比较落后。绩溪人一般在本地做生意，很少远出，到遥远的大城市经商。只有茶叶零售生意，使得绩溪人慢慢离开故土、走向远方。所以，就徽州的整体情况而言，绩溪是其中很落后的一个县。

我家在大约 150 年前是小茶商。我的一个祖先在上海郊区的川沙小镇开了一家小茶叶店。根据家里的记录，这家茶叶店的本钱是一百银元（约合十万文铜钱）。这样的本钱用来开店实在是太少了。我祖父和他的兄长共同经营，茶叶店也从一家发展为两家：为了防止别人竞争，他们在川沙镇又开了一家茶叶店。

后来，他们在上海华界又开了一家支店。太平天国叛乱时，上海城区数次被匪徒劫掠与破

坏，川沙镇也部分遭劫。5我父亲记录下了这些灾难；同时，他也详细记录下来我祖父和家人如何艰苦奋斗、重振上海与川沙两地的店铺，以维持家庭的最低生活。

这实在是一场很艰苦的奋斗。到了1880年，两家茶叶店的估值是2980000文铜钱（约合三千银元）。这两家店铺的收入，就是我们一家四房、二十余口人衣食的来源。

这里我要纠正一个错误的说法，即：我们胡氏家族源自绩溪县城著名的胡姓学者家族。这一说法源自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先生给我的《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卷所写的序言。蔡先生在序言中指出，“绩溪胡氏”是有家学渊源的，尤其在18、19世纪，更是学者辈出。有许多著名学者都出自“绩溪胡氏”。蔡先生提到了胡培翬（1782-1849）及其先人。不过，这个世居县城的胡家，和我家并非同宗。18世纪及19世纪早期产生了众多学者的“县城胡家”，其显赫的远祖可以追溯到11世纪宋朝著名学者、《茗溪渔隐丛话》的作者胡仔。6县城胡家与我家不同宗；绩溪另一脉著名的胡氏家族也与我家无关，那就是龙川胡氏。龙川胡氏中出了一位伟大的将军，他就是16世纪在中国沿海抗击倭寇的胡宗宪。胡宗宪与“县城胡家”也不同宗。7

我的祖先居住在县城以北50华里的上庄乡下，历代以小本生意为生。我父亲的伯父胡星五公开开始有志于学。8他是一位乡村塾师，同时也是一位乡绅。虽然科场不得意，却受到乡人的尊重。

我们村是一个“单姓村落”。这种情况在华南很常见。在太平天国乱以前，我们村所有的人口、也就是整个胡氏家族（包括在外定居与经商的人口）总计有6000人左右。9村人大多以务农为业，不过多数家庭都有人在外经商，南京与上海两地尤多。

### 第三章 我的父亲

我的父亲胡传（1841-1895）出生于安徽徽州绩溪北部的上庄村。兄弟五人，他是长子。历

代以来，祖上都以茶叶生意为生：从附近的山区采购茶叶，然后经过长途运输，送到上海（当时的上海已经是人们公认的大商业中心了）一带自家店里出售。我父亲的曾祖父在上海对岸的川沙小镇开了一家茶叶店；1843年，我祖父在上海又开了一家分店。我父亲小时候又高又壮，当我祖父每年春天回乡收购茶叶时，他是一个有力的助手。

16岁时，我父亲随我祖父到了川沙，在当地一位塾师的指导下学习诗文。他那有知识的伯父胡星五公，认识到他有学习的天份，认为他的天赋不应该浪费在茶叶店里；于是，我父亲被长辈们选出，专心读书。

可是战祸很快就来了。1850年太平天国起事时，我父亲九岁；1853年，太平天国占领南京并定都于此。此后数年之内，太平军多次骚扰徽州山区以及安徽南部其他地区，破坏严重。绩溪县受到三次焚掠：1860年一次，1861年一次，1862年一次。我们家族跑到高山上避难，我父亲和其他人据险自卫。1862年，家乡已经无法存身，我们家族逃到了附近的休宁县。

但是休宁县也偶尔受到太平军的骚扰。所以，我们家族的人也要经常东躲西藏。1862年年底，他们回到家乡。不过1863年年初和该年夏天，太平军又两度来犯。就在太平军最后一次入侵时，我父亲的第一任夫人（1860年与我父亲成婚），不幸遇难。10她是我们家族二十余口人（大多数为妇女与儿童）中唯一的死难者。我父亲是家族中唯一年轻力壮的青年，帮助比他年长二十八岁、家族与村里公认为领袖的星五伯父，来共渡难关。1860年至1864年间，我乡受损极为严重；整个皖南地区几乎损毁殆尽。我父亲的自传中详细记载了四年间发生的屠杀、焚掠、饥荒、破坏。可以说，我父亲的记载是那个恐怖年代里最为详尽的一份记载。

在我父亲的回忆录中，留下了一个概括的统计数字。上庄胡氏宗祠完工于1840年（也就是太平天国起事前10年、太平军入侵我乡前20

年), 在 1861 年被太平天国匪徒焚毁。此前我乡一直和平、繁盛, 人丁兴旺。我们宗族曾经对丁口进行过一次详细的统计, 以便分摊费用、建造宗祠。太平天国被剿灭后, 大概是 1865 年, 我们宗族进行了第二次详细的人口统计, 以便再次按口派捐、重建祠堂。1840 年, 整个宗族的总人口大概是 6000 人; 到了 1865 年, 因为太平军的破坏与焚掠, 以及随后产生的疾病与饥荒, 使得人口减少到 1200 人稍微多一点, 也就是说, 人口减少了 80%。

我父亲的统计数字中, 还有一些很有历史意义的其他细节。根据他的记载, 胡适宗族 1200 名幸存者中间, 竟然有 200 人染有鸦片烟瘾; 这些人的情况比游手好闲者的情况更糟糕, 因为村人终年耕耘所获, 也不足以偿付他们的烟债。<sup>11</sup>因而我父亲自问: 幸存者们在经济上支撑下去? 他的答案是: 必须依靠在外经商的 400 余人在金钱上和物质上的接济。正是这种外出经商的传统, 救活了我们家乡的人, 并使得他们在久经战乱破坏之后能够重建家园。

战乱结束后的 1865 年, 我父亲参加科举考试, 并中了秀才; 当年他 24 岁。<sup>12</sup>以前的科举考试, 读书人必须先通过县试, 之后才能去府城参加省里举行的院试; 通过院试后获得秀才身份。此后, 他每年都得参加岁考。如果他想参加更高一级的乡试, 他首先要通过省里主办的甄试考试——科考。至于乡试, 则由朝廷特派主考官主持。我父亲几次参加乡试, 都未能中举。他认识到自己的学业为战乱所耽误, 因而急于到上海去进战后重开的书院, 继续学习。经过慎重考虑, 我父亲于 1868 年年初作出决定, 参加龙门书院的入学考试。龙门书院刚刚成立, 其主持人(山长)是扬州著名学者、经学家刘熙载先生。我父亲成功考取了龙门书院, 并在此进修三年(1868-1871)。

在我父亲的回忆录中, 他记下了书院生活, 特别是他同学的学习经历; 其中一些人后来成为学术上或者政治上的名人。<sup>13</sup>他还记下了刘熙载

山长这位了不起的教师的教学方法。我父亲还说, 每一个在那里学习的人都得写“日程”和“日记”; 前者记录书院每日的学习进度, 后者记录学习过程中的困惑与心得。

我父亲龙门书院时期的日记与笔记保留了下來; 这些本子是由书院特别印制并提供给学生使用的。有意思的是, 这些印刷品每一页的上端, 都印有红字的宋儒张载(1020-1077)、朱熹(1130-1200)等人的语录。其中所引张载的格言是这样的: “学者先要会疑”、“于不疑处有疑, 方是进矣。”<sup>14</sup>这正是一个源自中国传统的书院的精神。

我所敬重的老朋友吴敬恒<sup>15</sup>先生出生于 1865 年, 比我父亲小 24 岁。他告诉我一件同样有趣、同样动人的故事。吴先生曾经就读于江苏江阴南菁书院。他第一次拜谒书院山长、著名学者黄以周<sup>16</sup>时, 一走进接待室, 就被一副大字的格言震惊了: “实事求是, 莫作调人”。这句格言翻译成英文就是: “Seek the truth; do not compromise.” 这同样表明了 19 世纪中国学术机构里传统的治学精神。

我父亲在年谱里几乎用了近四分之一的篇幅来叙述他重修上庄胡氏宗祠的经历。整个工程历时达 11 年之久, 耗资 13, 300, 000 文铜钱(相当于西班牙银元 13, 300 元), 直到 1876 年年底才算完工, 当时我父亲年近 36 岁。在这项巨大的工程中, 他不仅进行规划, 还负责实施许多重要的工程; 更有甚者, 他还要面对家族中许多保守分子的强烈乃至暴力的反对, 并想办法予以克服。很不幸, 他的这部分年谱遭受火灾, 略有损失; 不过, 这份记录描述了一个源自同一祖先的中国单姓村落的生活方式、社会组织与公共活动, 是极其珍贵的第一手资料。

在战后重建的日子里, 我父亲又结了婚, 并且生下三子三女(其中有两个儿子是双胞胎)。17他的第二位妻子因为频繁的生育而体弱多病, 于 1878 年不幸去世。我父亲因此决定不再结婚, 以免家庭负担过重; 这样可以使得自己获得

更大的行动自由。此后的十一年间，我父亲一直没有再婚。18

在此期间，我父亲对地理学尤其是边疆地理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这种兴趣是他在上海龙门书院读书时便养成的。他之所以继续进行这种研究很大程度上是受时代因素的影响；当时远东的国际形势发生着重要而迅速的变化。我父亲在自传中说，当时的政府乃至知识界对世界地理、中国边疆地理（尤其是东三省）极度无知，他为此震惊不已。因而他下定决心，终身致力于中国边疆地理的研究。

我父亲在数年之内把家族事务安排停当之后，决定离开家族和村落这个狭小的天地远游北京，谋求在更大的空间里有更好的发展。1881年，我父亲40岁，他从做生意的族兄（胡嘉言）那里借了100银元，乘船从上海到天津，然后转道北京。又从北京出发，带着两份推荐信，19经过42天的长途跋涉，最后达到宁古塔——吴大澂<sup>20</sup>钦差的驻地。吴大澂自己就是一位学者，也是一位考古学家和政治家。<sup>21</sup>我父亲告诉吴大澂，自己不是来谋求一官半职的。他只是想求得准许，得到一份通行证，可以在东三省自由旅行，并考察边疆的地理。吴大澂对我父亲大为欣赏。此后，吴氏出外巡边或者执行公务时，总是让我父亲随行；特别是1882年中俄勘定边界时，更是如此。就在这一年，吴大澂正式聘任我父亲充当他的幕僚。之后不久，吴大澂在我父亲不知情的情况下，专折向朝廷保荐我父亲，说他“有体有用，实足为国家干济之才，不仅备一方牧令之选。”<sup>22</sup>我父亲惊喜之余，也极为感戴吴氏的知遇之恩。此后多年，我父亲一直在吴大澂幕府，参与机要。

我父亲的自传里，记下了他在东三省旅行时遭遇的千辛万苦。1883年，他们一行人在密林中迷了路，整整三天也没有找到出路。正在粮草殆尽、无计可施之际，我父亲忽有所悟。他命令手下人寻找一条山涧；他说，山涧总会流出森林的。于是他们找到一条山涧，众人顺流而下，终

于脱险。<sup>23</sup>我父亲做了一首诗以记其事。2436年后的1919年，我在做关于实验主义的系列演讲时，还举了这个例子，来解释约翰·杜威《我们如何思想》一书中的理论。

1881年以后，我父亲一直致力于公务。1881年至1886年，他在东北服务。1886年，我祖母去世，我父亲返乡奔丧。1887年，他赶到广州，再次为已经调任广东巡抚的吴大澂服务。广东省政府派他去海南岛，对全岛进行彻底的调查，了解土著的状况，并且报告对这些不为人知地区进行管理和移民的可行性。我父亲考察海南岛留下的详细日记，后来刊载在地理学杂志《禹贡半月刊》上。<sup>25</sup>

1888年，黄河在河南郑州一带决口。吴大澂调任河道总督，设督署于郑州，监督河堤的修复工程。吴大澂邀请我父亲赶赴郑州，襄助河工。在此期间，我父亲也留下了详尽的日记，细细记下了购料、修堤的每一项活动。当时的河工不仅充满了贪污腐败，还掺杂着各种各样的迷信活动。迷信之一就是崇拜蜥蜴、青蛙、蛇等爬行动物，视它们为河神的化身，可以助成河工。

我父亲的日记中有十首“郑工合龙纪事诗”，记述他在郑州参与河工的经历。其中有一首是直率批评上述迷信的：

纷纷歌舞赛蛇虫，  
酒醴牲牢告洁丰。  
果有神灵来护佑，  
天寒何故不临工？

我之所以引这首诗，是为了表明我父亲的学识特点。可以说，我父亲是宋儒尤其是程朱理学的信奉者。通过业师刘熙载先生的教诲，我父亲受程朱理学的影响很深。因而，他毫不迟疑地对当时颇为流行的迷信思想提出严重的质疑。

因为襄助治河有功，我父亲被吴大澂保举，以直隶州候补知州分发各省候缺任用。

1889年，他返乡探亲。在这次短暂的回乡居

住期间，我父亲和我母亲结了婚。婚后不久，他就返回郑州，继续参与治河工程。1890 年，我父亲到北京等候签派新职。当年候补官员的任命都由抽签决定。我父亲抽到的是江苏省，当时被视为做官的好地方。

因而，1890 年至 1891 年，我家定居江苏省的省会苏州；之后不久，我父亲又被调往上海，担任淞沪厘卡总巡。我就是在 1891 年 12 月出生在上海的。那时候，我父亲就有能员干吏之名，别的省的巡抚也想对他加以延揽。

1892 年，不但我父亲原被分发的江苏省，就是广东省和新设立的台湾省，都纷纷奏调我父亲到该省任职。最终，朝廷循新任台湾巡抚邵友濂 26 之请，调我父亲到台湾省任职。朝廷认为，台湾省刚刚设立，需要人才孔急，因而着调胡传前往台湾接任新职。

我父亲别无选择。他把家眷留在上海，于 1892 年到台湾赴任。此后四年（1892-1895），他一直在台湾任职。1892 年，他巡视了台湾岛全岛；并代表台湾巡抚邵友濂赴澎湖列岛，视察那里的军事设施。

最近，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出版了我父亲巡行台湾期间的日记和禀启。<sup>27</sup>我父亲研习地理之学，认为岛上的军事设施大多无助于抵御外来入侵；他还认为，几年前中法战争中中国南洋海军被摧毁，这使得台湾岛门户大开，毫无防御之可言。在我父亲的禀启中，对于军事防御问题，他直言不讳地指出，大多数军事设施太小，而且散布在山区，再加上士兵严重缺乏训练、军事装备极端原始，不仅纯属浪费，而且毫无用处。他的建议是：放弃大多数军事设施，建立小型海军。

环岛巡行后，因为染上了严重的疟疾，我父亲病了很长时间，不得不休息。与他同行的仆人也都染上了疟疾，无一生还。

1892 年，我父亲受命主管台湾省的盐政。半年之内，他对盐政进行了重要的改革。最近，一位盐务专家根据我父亲的日记和禀启，撰写了一篇文章，专门讨论我父亲对台湾盐政改革的贡

献。<sup>28</sup>

1893 年，我父亲受命代理台东直隶州知府。当时，台东是台湾省唯一的一个直隶州。他到任刚一天，台东后山的驻军统领就突然病逝（可能死于心脏病猝发）。台湾巡抚委派我父亲兼领后山军务。因而，1952 年我访问台东时，一些老人依然还记得我父亲是武官胡统领，而不是文官胡知府。

我父亲在台东统军时，很快就发现，百分之八十多（有时候甚至高达百分之九十）的士兵吸食鸦片。因为当时疟疾流行，军队里盛行一种迷信的说法，认为吸食鸦片可以防止感染疟疾。因而军队里吸食鸦片很普遍。我父亲最恨鸦片。他以使全军戒毒为己任。关于这项工作，他在他的禀启、书信和日记中有详细的记载。

不久，中日甲午战争爆发。中国军队战败。1894 年，强大的中国海军被日本海军摧毁。我父亲认识到，台湾岛现在无法防守。后来的事情我们都知道了：1895 年，李鸿章与日本签订《马关条约》；作为战争赔款的一部分，台湾被割让给日本。所有在台湾的政府官员都必须返回大陆。

但是，台湾民众尤其是当地士绅强烈反对割让行为；他们呼吁新任巡抚唐景崧予以抵制。于是，他们宣布成立一个“台湾民主国”，唐景崧被推举为“伯理玺天德”（总统）。<sup>29</sup>这个“民主国”只存续了几周时间（也许只有几天），<sup>30</sup>不过抵抗运动持续了数月之久。

直到 1895 年 6 月 25 日，我父亲才脱离职守，离开台湾东海岸。当时，大陆与台湾的电报联系已经中断，土著和土匪也已经起来闹事。所幸我父亲官声很好，他才能够穿过动乱地区，最终到达台湾省的临时省会台南。当时我父亲患有严重的脚气病，双腿浮肿，无法行走。但是正如我前面所说的那样，我父亲一直有能员干吏之名；因而，台湾当时的军事统领刘永福将军（他在唐景崧离开后仍然留在台湾）要求我父亲留下来帮助他。当时，刘永福控制着台湾岛一半的地方（南部地区），并且是该地区唯一合法的军事

领袖，维持着该地区内的秩序。直到我父亲实在快要不行时，刘永福将军才让他离台内渡。1895年8月18日，我父亲到达厦门；四天后的8月22日，他就去世了。我父亲可算是“台湾民主国”的一个殉难者。

1895年6月20日，我父亲病重时写下一份遗嘱。当时，我们家其他成员已经离台经上海返回绩溪上庄；不过，我二哥尚随侍身边。这份遗嘱就交给了我二哥。全文如下：

予生不辰。自弱冠以后，备历艰险，几死者数矣。咸同之间，粤寇蹂躏吾乡，流离播越，五年之久，刀兵病疫饥饿三者交迫，屡濒于危而不死。在婺源覆舟于鹅掌滩下，亦幸不死。光绪癸未正月，在宁古塔奉檄由瑚布图河历老松岭赴瑯春与俄罗斯阔米萨尔会勘边界，中途遇大雪，失道误入窝棘中，绝粮三日不死（窝棘者译言老林也）。乙酉，署五常抚民同知，八月廿三日，马贼猝来攻城，城人逃散，予以十三人御之，幸胜而不死。丁亥，在粤东奉檄渡海至琼州察看黎峒地势，自琼而南，直穿黎心以达崖州，染瘴病困于陵水，亦不死。壬辰之春，奉旨调台湾差委，至则派查全省营伍，台湾瘴疠与琼州等，予自三月奉檄，遍历台南北，前后山，兼至澎湖，驰驱于炎蒸瘴毒之中凡六阅月，从人死尽，而予独不死。今朝廷已弃台湾，诏臣民内渡，予守后山，地僻而远，闻命独迟，不得早自拔，台民变，后山饷源断，路梗文报不通，又陷于绝地，将死矣！嗟呼，往昔之所历，自以为必死而卒得免于死，今者之所遇，义可以无死，而或不能免于死，要之皆命也。汝从予于此，将来能免与否，亦命也。书此付汝知之，勿为无益之忧惧也。

光绪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书台东镇海后军中营示稚儿。

铁花

1 按照胡适、唐德刚原来的设想，第一部除了介绍胡适的故乡、家族、家庭外，似乎还要介绍胡

适的早年生活。不过，现存英文稿件中，并没有关于胡适早年生活的内容。为了保持原貌，仍将第一部分的标题译为“家庭与早年生活”。（关于自己的早年生活，胡适在《四十自述》中有详尽的描述，读者可参看。）

2 徽州府即徽州，地处新安江上游，古称新安。唐高祖武德四年（621），改新安郡为歙州，唐大历五年（770），歙州领六县，奠定了此后一千年的“一府（徽州）六县（歙县、黟县、休宁、婺源、绩溪、祁门）”建制基础。宋徽宗宣和三年（1121），改歙州为徽州，历宋元明清四代，沿用此名，府治在今歙县徽城镇。1912年1月，废府留县，徽州府原领六县直属安徽省。1949年5月13日，设徽州专区。其中，婺源县于1934年9月4日被划入江西，1947年8月16日划归安徽，1949年又被划入江西省上饶市，延续至今。绩溪县于1987年被划入安徽省宣城地区（今宣城市）。

3 江苏在徽州的东北方向。英文稿原稿将“东北”误为“西北”（northwestward）。

4 石原皋在《闲话胡适》中提到，胡适十二三岁时，胡母将他送到安徽泾县胡适舅父冯诚厚任管事（经理）的恒升泰药号当学徒，不过时间不长，胡适很快就被其二哥胡绍之带到上海去读书了。参见石原皋：《闲话胡适》，安徽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19页、第23页。胡适在下文中提到的学徒生涯（徒步走到城里、学徒期间没有报酬等），大概也有自身经历的影子。

5 胡适此处所说“匪徒”是指小刀会。小刀会与太平天国没有直接关系。

6 胡仔（1110—1170），字元任，自号苕溪渔隐，安徽绩溪人，南宋著名文学家、词人，著有《苕溪渔隐丛话》（前集60卷，后集40卷）、《孔子编年》（5卷）等。

7 在英文原稿中，胡适说的很清楚，胡宗宪与世居县城的胡氏家族并不同宗。唐德刚先生的译本却说，胡宗宪与县城胡氏是一家，显然有误。

8 胡星五（1814—1865），谱名祯铸，名奎照，字星五，是胡适祖父胡祯錡（1822—1873）的长兄。胡星五有“邑庠弟子员”的身份；1862年（清同治元年）举孝廉方正，固辞不就，称：“吾惧不副其名也”。参见胡传：《先伯父星五公行略》，转引自黄学堂：《胡传传》，台湾省文献委员会1997年版，第21页，注释42。

9 在唐德刚先生的译本中，唐先生对胡适的这一说法（胡适的说法其实源自胡传）提出质疑，认为上庄的人口不会有那么多。其实胡传的说法应该是有根据的。最新的《绩溪县志》上卷第四章中说：“上庄胡氏宗祠道光年间（1821—1850）落成时，全族6000多人，同治四年（1865）冬

至会祭，查点人口，只有 1200 人。”并且说，1850 年绩溪全县的人口有 22 万，到了 1865 年，全县人口不足 4 万。参见汪建斌主编：《绩溪县志》上册，方志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148 页。《绩溪上川明经胡氏宗谱》中也称：“吾族在嘉道时，人可五六千，……继经粤寇，族人逃亡者十七八，居室亦大半遭毁，迹来虽生养经营四五十年于兹，而四郊犹多残址，远不如嘉道时矣。”（2005 年翻印本《绩溪上川明经胡氏宗谱下卷之下·拾遗》，第 15 页）（以上两则资料由耿云志先生提供，在此表示感谢）石原皋也说，上庄人口最盛时，有四五千之多。参见石原皋：《闲话胡适》第 1 页。石原皋似乎说的是本地人口，没有把外出经商、定居的人口计算在内。

10 胡传的第一任夫人为冯夫人（1840—1863），无子女。

11 胡传在《钝夫年谱》中有一个数据：全村在家务农的 800 多人，一年的总产值为 5000 多两银子，而 200 多人吸食鸦片，一年的支出即为 7200 两银子，显然入不敷出。参见胡传：《钝夫年谱·三十六岁》，载欧阳哲生编：《胡适文集》第 1 卷，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第 431 页。

12 1859 年，因为战乱，胡传就近在上海参见县试，名列第 29 名；次年参加松江府试，名列第 14 名。参见黄学堂：《胡传传》，第 27 页。

13 胡传的同学中，比较知名的人物有袁昶（1846—1900）、张焕纶（1846—1904）等人。

14 此处恐怕是胡适的误记。“学者先要会疑”与“于不疑处有疑，方是进矣”都出自朱熹、吕祖谦编《近思录·卷三·致知》，前者是程颐的话，后者是张载的话。这两句话的原始出处不详。唐德刚先生曾经查阅《张子全书》，未见“于不疑处有疑，方是进矣”一语。张载在《经学理窟·学大原下》中的近似说法是：“学则须疑”。很有可能朱熹、吕祖谦在编《近思录》时别有所本。

15 吴敬恒（1865—1953），字稚晖，以字行，江苏武进人，国民党元老。

16 黄以周（1828—1899），字元同，号傲季，浙江定海人，清末经学大师，主持江阴南菁书院长达 15 年，著有《礼记通故》（100 卷）等。

17 胡传的第二任夫人为曹夫人（1846—1878）。胡传的这三子三女分别为：胡大菊（1866—1915）、胡细菊（1868—？）、胡嗣稼（1871—1915）、胡幼菊（1876—？）、胡嗣秬（1877—1919）、胡嗣秠（1877—1904）。

18 唐德刚先生的译本中，此段漏译。

19 其实是三份推荐信，分别为张佩纶、彭颂田、胡宣铎所写。参见黄学堂：《胡传传》，第 56

页。关于张佩纶与胡传的交谊，可参见姜鸣：《为老秀才写的介绍信：张佩纶与胡适父亲胡传的友谊》，载氏著：《秋风宝剑孤臣泪：晚清的政局和人物续编》，三联书店 2015 年版，第 121—137 页。

20 吴大澂（1835—1902），字清卿，号恒轩，晚号窻斋，江苏吴县人，清代著名的学者、金石学家、书画家。

21 前引姜鸣先生的文章中说，胡适称吴大澄为“自修而成名的大学者”是不准确的。参见姜氏前揭书，第 129 页。姜先生根据的是唐德刚先生的译本。按照我对英文原文的理解，胡适的意思其实只是说：吴大澄自己就是一位学者。

唐译本的注释称吴大澂为“三品小官”，姜鸣先生对此也提出了异议。姜先生认为，当时的吴大澂显然不是小官，而是风头正健的红员。参见姜氏前揭书，第 124—125 页。

22 吉林省档案馆藏光绪八年（1882）吉林将军铭安任命胡传为吉林补用知县的宪牌载：“查有候选训导岁贡生胡传宅心纯正，识力俱坚，平日讲求经世之学，于边土风俗、山川地方利弊了如指掌，不务空言论，其学问志向有体有用，实足为国家干济时艰，不仅备一方牧令之选。现在吉林边务事多创始，又当添设民官，需材孔亟之时，若拘于资格，则人才淹没而弗彰，臣亦不能辞蔽贤之咎。合无仰恳天恩，俯念边才难得，准将候选训导胡传以知县留于吉林，遇有相当缺出，由将军铭酌量奏补，似于边围地方不无裨益。”

23 胡传迷路的地方为十三道嘎牙河流域，属于现在的黑龙江省东宁县。

24 胡传这首诗是这样的：“万里驱驰意气难，当年我亦共从戎。周游白山黑水外，久住冰天雪海中。剪烛何时逢旧雨，乘槎惟愿驾长风。迹闻都护将重出，那得追随马首东。”诗题不详。

25 胡传：《游历琼州黎峒行程日记》，载《禹贡半月刊》第 2 卷第 1 期（1934 年 9 月出版）。

26 邵友濂（1841—1901），字筱春，浙江余姚人，晚清重臣，1891 年 10 月至 1894 年 8 月任台湾巡抚。

27 胡传著，罗尔刚、胡适校编：《台湾纪录两种》，台湾省文献委员会 1951 年版。

28 根据唐德刚先生译本的注释，胡适此处提及的文章似为周维亮：《胡铁花之台盐治绩》，载《盐业通讯》第 26 期（1953 年 10 月出版）。

29 “伯理玺天德”为英语 president 的音译。

30 “台湾民主国”于 1895 年 5 月 25 日在台北宣告正式成立，1895 年 6 月 7 日，日军占领台北，该政权在存续了 14 天后宣告败亡。

## 胡适演讲史料一组

金传胜

**摘要：**笔者在查阅民国报刊时，陆续搜集到《胡适文集》《胡适全集》等未收或失收的胡适的多篇演说词。这些演讲记录稿虽可能未经胡适本人寓目审定，但仍是研究其生平与思想可资参考的文献史料。现按时间顺序，予以整理刊布，并略作说明，以供学界参考。

**关键词：**胡适；史料；演说稿

### 1. 在南洋中学的演说词

#### 《中国的几个基本问题》

(1928年4月22日)

美国驻华商务参赞安立德 Julean Arnold 先生所著的书中有三张重要的表：

(一) 中国二十二行省和属藩特区境内人口的分配，与美国国境内的人口分配比较表。

(二) 中美两国的实业和经济的比较表。

(三) 美国工商业在世界上所占的地位表。

煌煌伟大的三张表，可使我国民众一见心惊，可作我国国民的当头棒喝。曾经敦促安参赞出版行世，深深地得了安参赞的同情，现在已由商务书馆承认印行，不久可以出版，与我们相见了，现在我把它摘出紧要一些的，与诸君谈谈，借此偿我们先睹为快的愿望。

第一表，因为我国国民喜聚在东南人口的密度，总是西北的几省稀少，东南地方稠密，没有美国的分配得均匀，姑且不去细细的讨论了。

第二表，中美两国实业和经济上的比率，实在相差太远，中国的人口比美国多五倍，面积相差只有五十三万四千五百方哩。

中国面积 四二七八〇〇〇方哩

美国面积 三七四三五〇〇方哩

但是将实业和经济的现状来一比较，便使人毛发悚然了。

项目	美国	中国
对外贸易	九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美金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美金
摩托车	二二〇〇〇〇〇〇具	二二〇〇〇〇具
邮局	五一〇〇〇所	一一八〇〇所
德律风用具	一七〇〇〇〇〇〇具	一〇〇〇〇〇〇具
钢铁	四五〇〇〇〇〇〇吨	五〇〇〇〇〇吨
电力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克罗瓦脱	一五〇〇〇〇 克罗瓦脱

项目	美国	中国
纱车	三七〇〇〇〇〇〇架	三〇〇〇〇〇〇架
棉纱	六五〇〇〇〇包	二五〇〇〇包
棉花产额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包	二五〇〇〇〇〇包
小学生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人	六〇〇〇〇〇〇人
麦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吨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吨
面粉	一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吨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吨
煤	五八五〇〇〇〇〇吨	二五〇〇〇〇〇吨
电线长度	一八五〇〇〇〇哩	八四〇〇〇哩
铁路	二五〇〇〇〇哩	七〇〇〇哩
摩托车路	五〇〇〇〇〇哩	五〇〇〇哩
机器奴	每人二五个	每人四分之三个

第三个表，那是更有意味了，美国占了世界上实业和工业的地位，差不多都在百份之五十以上。回看到我国的实业和工业，在世界竟占不了多少的地位。这是何等的可怕哩？！若是我们不信，试看下列的表便可知了。(数据核校)

国别	铁路	电线	电话
中华民国	七七七〇哩	八四〇六四哩	一一二〇七〇具
美国	二五〇一五六	一九四九九四三	一七〇〇〇〇〇〇
俄国	四五七四二	七四三九八九	一〇六〇七六
加拿大	四〇〇六一	三一六一一三	一〇七二四五四
英领印度	三八二七〇	三五二九九四	四一二四〇
德国	三五四一六	五三一九六〇	二三八五一七七
法国	二六二〇〇	四七四一五一	六六〇一二七
奥国	二四六一八	一六八八七九	三一八二七九
英国	一九五七三	三一三三五六	一二六四〇二四
意国	一三〇八三	二四二一〇四	一七二九〇〇
日本	一〇四一四	一六三〇七五	五四四四三三
西班牙	九六一四	八二七一二	一〇五二一三

若将美国在世界上的地位，用百分数表示出来，那末更可使我们有一重大的感想。试看下面的表：

美国的	%	美国的	%
面积	六	实业	五五
人口	七	商业	五五
摩托车	八三	木料	五二
橡皮	七五	铜	五一
钢	六六	金	五一
电话	六五	Ton-mille traffic	五一
锌	六四	煤	四三
铅	六二	磷	四二
石油	六二	铁路	三四
铁苗	五五	轮船	二三
铸铁	五五	对外贸易	一三
棉花	五五		

余主观的看了这三张表，想了我的连想，想到我从前看到安孝思格著的一部书，书名叫《俄国何去何从》，他说：社会主义的国家所出产的物品，应当要比资本主义的国家所出产的价廉物美些，像我们中国人口众多的共和国家，也应当要有一种改进的决心，正可以拿他来做镜子，现在安立德参赞著的三张表，并于付刊时加的一篇文章，是一个更好的镜子，因为他的论里，很诚恳切实的指导我们，用什么方法来救济我们的弱点，他说：“中国之经济社会，及政治之组织，由中世纪而入现代，其变化之成功与否，全视此三种根本问题之解决与否。”

(一) 经济的运输 (Economic transportation)。假如没有经济的运输，那末，实业和商业是万难发达的，譬如陕西渭河流域的面粉，运到汉口 (六百哩)，和美国达科他省的面粉，经过二万里的路程，(七年另二十五哩) 运到汉口，两相比较，还是达科他省的面粉，便宜，所以渭河的农夫，送给我们面粉，并且不要我们的钱，我们还是买达科他省的面粉上算得多，因为从渭河下游运到汉口，每一担面粉，一一一百三十三磅一一每里的运费，计大洋一分，从达科他省运到汉口，每吨每哩只要美金一分一厘，差不多贵上了十五倍。合计之，自达科他省至汉口车站，每担 (一百三十三磅) 运费不过三元，自渭河流域运至汉口车站要费七元的多，即使加上值白抽十的税金，也还是用达科他省的面粉，比较便宜。所以有了经济的运输，实业商业，自然能够渐渐的发达了。

(二) 经教育及省力的方法，以增进个人的生产力。(The increase of individual productivity through education and labor-aiding devices.) 增加个人的生产力，首先要讲教育，其次便是要发展机械的能力，受教育，有智识足以应用机械，可以产出不少的生产物，可节省不少的劳力和时间，譬如每个人早晨起来预备早餐，只要于起床的时候用手一按电钮，电炉旺了，面包在炉上烤了。到了一分钟的时候，炉上的面包自然会跌出炉外，别一块面包又会跌到炉上，等到起床以

后，面包烤熟了，水也滚了，便可吃饱了出去作工，用不着别人来服侍，又用不着自己费时费刻的去服侍自己了。所以个人的生产能力，因此增加了不少。

(三) 个人要重视保管的责任心。(The appreciation by the individual of the responsibility of trusteeship.) 个人能重视保管的责任心，各项事业都可以因此稳固，否则终不能有确立其稳定之意义。譬如数年前，有一商人，为他的幼弟偿还商业失败后的巨额金钱，他因为全家名誉的关系，并且他当时的经济地位，尚可以应付，所以不得不代他的幼弟清还债务，此人当时任中国一商办铁路董事的职务，该路股份，在中国销售甚广，如各董事皆利用他的董事的名义，自己增加他的经济地位，那末，铁路本身和各股东都要受害。换一句话说，就是将团体来代替个人的责任的事业，此人专顾自己或家属的债务，对于较大的非私人团体所委托保管财产之责，未免太不注意。所以将家属的责任，与现代团体所负的保管责任的适当关系，注入于中国人脑海中，必定要用一番苦心毅力，方能够有为。

我们看了安参赞的三张表，发了一种感想。何以百事不如人呢？然而我国反过来一想，若然我们的国人，人人都能够奋发有为，随他什么主义都行，不要尽说帝国主义者害了我们，那是我们自己骗自己的话，我们要睁开眼睛看看日本近六十年的历史，试想想何以帝国主义的侵略，压不住日本的发奋自强？何以不平等条约，捆不住日本的自由发展？一个小小的日本，欧战以前，竟为八强之一，欧战以后，竟为五强之一。近来的海军会议，竟抛去了法意，去同英美协议，便可解决一切，竟成了三强之一。这又是甚么缘故？何以我们跌倒了，便爬不起来呢？因为我不曾悔过，从不曾澈底痛责自己，从不曾澈底认错，二三十年前的我国人，受了一点痛苦，稍稍觉悟，尚能够自己责备自己，现在的我国人，好自夸大，不讲实际，实在是一个很坏的现象。我想现在的我国人，只有快快地反省，要晓得我们自己不如人家拼命的做上去，赶上去，方才有一

线的生路，从前我记得几位老前辈，讲振兴我们的国家，第一是平民政治的发展，第二是科学的发达，像吴稚晖老先生，他又加了一个道德姑娘，这确是很不错。与安参赞的三种主张，有一些相同的了。我国的不如人，不说旁的，政治和社会等等的问题，单单拿了家庭来讲，不知有多少的罪恶在里面。唐高宗问张公艺，你的九世同堂，是如何做成的？他便写了一百个忍字，给高宗看，你想如若家庭里没有罪恶，何必要忍呢？要忍便有不可说不可问的地方，家庭里，往往有恶婆虐待媳妇，儿子不孝顺爷娘的事，岂不是一个明明白白的证据吗？样样不行，样样能忍，样样能反省，然后可以有相安若素的幸福。一千八百七十年前，法国赔了五十万万的法郎，法人只是忍耐，奋力地反省，不如人家的地方，处处的改进，后来赫胥黎在英国皇家学会的时候，法国白司脱一个人便偿还了这笔五十万万赔款的损失，因为他一个人在一个试验室内，一架显微镜下研究出微生物来，发表他的改良蚕种，改良葡萄酒，防止牛羊瘟的论文，这是法国人忍字工夫的成功，所以我国人专门责人，不责自己的夸大狂，极应该打破，千万不要做睡不醒的迷梦！千万不要做洋八股，做时髦八股，束缚自己的智识！想到女子缠足，男子吃鸦片，做那种不上进的玩意儿，我以为中国不亡，是无天理，或则造物慈悲，有意宽纵，试看一千余年来的女子缠足的恶习，现在有否革除净尽？如若依照遗传学说而论，我国女人的脚，因高曾祖母的一代一代的遗传，应当不如羊蹄，亦当如牛蹄。但是现在幸而造物慈悲，不照遗传学说进行，还保存人类的足形，但人种却弱了。我记得美国有一位女教授梅女士著了一部书，叫印度姑娘。书中有一段说：印度三万万人口的国家，被七万英人制服，是什么缘故？这是印度人崇拜性欲，早婚早嫁，使印度人种衰弱的缘故。一般印度学生，大不以为然，大兴问罪之师，未免有些武断。我国国人却不可学印度学生作掩耳盗铃的故智，凡是不如人的地方，应该立刻改革，人家有长处地方，应该选择模仿。千万不要不自反省，以模仿人家算

羞耻的事情！我国人的祖先，能够模仿人家，方有作为，因为模仿是创作的根本，能够模仿，方才能够参酌人家的长短，自成一家，譬如现在用的琵琶胡琴喇叭鼓笛等，皆是模仿人家的，现在却成了中国的乐器了。我们国人能虚心反省，所以肯到印度去翻译三千卷佛经，印度人却不能接受我们翻译好去送他们的三千字的道德经。所以印度受了英人的压制，亡了国，而我们的国家，四千余年还是一个独立国。我想有独立精神的伟大国民，方才能够反省自己的短处，模仿人家的长处，成功了自成一家的伟大事业。所以现在我们国人的夸大狂，着实非打破了不可。

我们看了安参赞三张表，犹如安参赞给了我们三面镜子，让我们照见我们自己的丑态，使我们生点悔愧，引起我们一点向上的决心。我很盼望我们不至于孤负了他这一番友谊的好意！所以特地费了诸君的宝贵的光阴，长长地介绍一下。

按：此文刊于1929年2月上海《南洋：南洋中学校友会会刊》第5期，署“胡适之讲 郑初年记”。同年3月26日上海《寰球中国学生会周刊》第337期曾转载。

《南洋：南洋中学校友会会刊》系月刊，由南洋中学校友会编辑发行。1929年3月，该刊第6期刊载郑初年撰写的《会务一斑》，内云：“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开学术演讲会胡适之先生演讲《中国的几个基本问题》（演说稿载会刊第五期）”，据此可知，胡适的演讲时间为1928年4月22日，地点位于上海南洋中学。

观其内容，此篇演说稿与胡适1928年6月24日所作的《请大家来照照镜子》（后载9月30日上海《生活》周刊第3卷第46期）一文主旨相近，可相互参阅。

## 2. 在中国科学社上海社友新年同乐会上的 演说词《从科学史上看东西文化》

（1930年1月18日）

刚才蔡先生说科学可以预算，大概是杨老先生科学不到家的缘故，算错了写信来要我担任演讲。我写一封信去问他给我多少时候，回信来允

许我五十分钟。诸位不要怕，这样一个大题目，用五十分钟来讲也讲不完，我只可把他大概的来说一说。

我在学校里担任文化史，这个文化史是秃头的，不管中外古今，一齐在内，我就用比较的看法来说，从前有一本马塞尔做的比较哲学史里面，有一张表非常的有趣。这表对于东方的东西很可以注意的。我把他补充了一下子。刚才褚先生说中国人消极的偷懒不动，这张表也是这样，走路走错了，在起初走的时候，差的不远，走长久了，差得很远。用中国的周秦时代拿来比较外国科学的成绩，比我们的大，基础比我们的深，比方老子时候，西方有披他哥刺斯<sup>2</sup>（Pythagoras）提倡数学。墨子的时代，西方有德谟克里特斯<sup>3</sup>（Democritus）的原子论，已讲得很详细，但是失去了，据培根说大水时已经随着大水漂流去了。那时中国的孔子，正在讲仁义道德。中国墨子时代，西方出希波克拉的士<sup>4</sup>（Hippocrates）医学家，在二千五百年前以医药传人，对社会观念先有一种义务见解。柏拉图（Plato）说不懂几何学的人不能进他的门。中古时代亚里斯多德<sup>5</sup>（Aristotle）提倡论理学，在科学上有很大的贡献，在亚历山大（Alexandria）大学里采集了几千种的动植物标本，不能不佩服。与孟子荀子同时有欧几里得（Euclid）的几何学，大半的原理已差不多定好了。李斯焚书坑儒的时候，正是西方乱兵把大科学家亚几默得<sup>6</sup>（Archimedes）杀死的时候。西方已经有这样大的成绩，人家在很早的时候，已经走上了科学的路。

在墨子书里不过找出圆是什么？平面是什么？线是什么？以后就没有人再提起了。在亚历山大已经成功全欧洲人的大图书馆。一千六百至七百年的时候新科学起来了，中国正在那时提倡精神文明，考古文学，人家在那里考证天文学，革命科学的方法。一六〇八年荷兰人发明望远镜。一六〇九年克伯勒<sup>7</sup>（Kepler）火星研究。那时是顾炎武生的时候，就有讷白尔<sup>8</sup>（Napier）对数表的发现。中国王夫之生的时候，克伯勒发明

行星第三律。我们采用新法修历的时候，西方有赫浮<sup>9</sup>（Harvey）的血液循环论出世。一六六〇年英国皇家学会成立同波以儿<sup>10</sup>（Boyle）的气体新试验出来。一六六四年我们才取消八股，不多几年一千六百六十九年又恢复八股。在那个时候有牛顿的微分学，化学分析，白光分析，我们正是顾炎武的日知录韵补正韵音五书出来。一六七五年罗文霍克<sup>11</sup>（Leeuwenhoek）用显微镜在那里看水里痰里的活的动的东西。我们这一百年最大的是汉文考据音韵，在纸上做工夫。后二百多年更不用去比较。至于说我们这二百年才相差不同，这是自己安慰自己的话，古时的老祖宗走错了一点，几千年来越走越远。我们国家有五千多年的历史，而大学的历史没有满一百年的，只有约翰大学五十年，北京大学三十一年。欧洲有六七百年历史的大学很多，第一个医科大学一千年，第二个波罗利亚法科大学，第三个神科大学。在一四〇〇年的时候，中国没有一个大学，欧洲已有四十四所大学。一千七百年，中国有书院，外国有八十几个大学，他们有医学，生物学，数学，天文学，很重要很有用的科学。

从一千一百年起到现在，西方有这么多的大学，有一班人不靠做官，不靠教书吃饭，靠研究学问吃饭。加利利阿<sup>12</sup>（Galileo）在一个大学里先学医，后来音乐，后来听了利梯（Rich）的一点钟几何学，他大受感动，音乐不学了，医也不学了，从利梯学几何学，后来成为很大的物理学家。我们中国的老祖宗走错了路，是不是褚先生所说的偷懒？是不是人事？我想大学没有是一个最大的原因。兄弟不敢出题目，不过提出来请诸位想想。

按：该讲稿载 1930 年 3 月 15 日上海《科学》月刊第 14 卷第 7 期，由杨炳勋国音速记。《科学》1915 年 1 月创刊于上海，1947 年后曾停刊，后迁至重庆出版，抗战胜利后又迁回上海，停刊于 1949 年 12 月。该刊为月刊，由中国科学社编辑出版，是中国科学社的社刊。

据《申报》1930 年 1 月 14 日所刊《中国科学社定期举行新年同乐会》和 1 月 20 日《中国科学社同乐会纪》

两则新闻报道可知，此次同乐会举办时间为1930年1月18日晚，地点是上海西藏路一品香大厅。到会者有一百五十余人，首由主席曹梁厦先生报告，蔡元培、褚民谊、胡适、杨杏佛先后发表演讲，另有游艺表演等活动。

### 3. 在中国哲学会第一届年会上的致词<sup>12</sup>

(1935年4月13日)

哲学会尚未正式组成，本无从代表。不过因为这个会的产生，是我在几月前哲学评论社聚餐会上提议发起的，正式的哲学会在此次年会以后才能出现。

中国哲学研究的确有进步，从哲学系学生减少一点上，也可以看得出进步来。从前北大哲学系是最时髦的学系，人数很多，现在少了，有人以为是退步，其实是进步。当时大家对哲学有几种错误的见解。第一，以哲学为科学之科学，哲学是无所不包。第二，以为哲学容易学，不要外国文，不要算学，只要看几本《老子》《庄子》《朱子》就行，所以大家争入哲学系。现在人数大减了，减少的原因，也许因为哲学的吃饭出路不好。

中国有哲学系的大学只有北大、清华、燕京、中大（中央大学）四校。上海这样大的地方，讲哲学的只有李石岑和全增嘏二人。李先生死后，只剩全先生一个。不过，近年对于哲学之认识逐渐明白，错误观念也改了过来，学哲学的人数虽减少，而质量却增加。这一次哲学年会就是不满意于目前的进步，要找一个机会来逼大家讨论，作论文，使大家更进步。

这一回的论文，第一天的大半是中国哲学和印度哲学，第二天的大半是西洋哲学。

我以为中国之哲学的研究，将来应当走下面二条路。第一，系统的整理东方哲学，使从玄妙的到系统的。第二，介绍西洋哲学，应注重史的研究。现有的西洋哲学史，很不能令东方人满意，还没有标准的西洋哲学史。如十九世纪之思想史，达尔文辈没有占着重要的篇幅，而英国之鲍士葵、布拉德利等不甚重要的哲学家却占地方

不少。又如大陆方面从前认为大逆不道的黑格尔、马克思一派的哲学家，我们也应该很客观的给予应得的地位。

此外，我们还要走第三条路。一个大哲学家应当将活的问题与思想连上。死的研究，单研究过去是不够的，应以哲学的训练帮助解决目前中国的问题。哲学家就是政治家、教育家，因为政治问题、教育问题都是哲学问题。如目前之自由与干涉问题，文化问题，财产与贫富问题，哲学家皆当负起责任来讨论，来解决，希服<sup>13</sup>下届的年会能向这方面努力云。

按：此演说词录自1935年4月14日天津《大公报》第4版所刊报道《中国哲学会年会昨日在平开幕》。文中还记录了冯友兰的开幕致词、蒋梦麟的欢迎词。中国哲学会第一届年会于1935年4月13至15日在北京大学举行，实际上当时“中国哲学会”尚未成立。此次年会的主旨之一，即是通过召开首届年会，将哲学家们聚集起来，商讨哲学会章程，酝酿成立中国哲学会。会上还推选出中国哲学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12人，胡适与方东美、宗白华、张君勱、冯友兰、金岳霖、汤用彤等人当选。关于此次会议，耿云志先生《胡适年谱（1891—1962）》有记载：“4月13日，出席中国哲学会第一届年会，致开会词并宣读《楞伽宗的研究》”<sup>14</sup>然据1936年9月中国哲学会编辑出版的《哲学评论》第7卷第1期所刊《中国哲学会第一届年会论文摘要》，胡适宣读的论文题为《楞伽宗考》<sup>15</sup>。

(作者单位：扬州大学)

1“孤”应作“辜”。  
2今译作“毕达哥拉斯”。  
3今译作“德谟克利特”。  
4今译作“希波克拉底”。  
5今译作“亚里士多德”。  
6今译作“阿基米德”。  
7今译作“开普勒”。  
8今译作“纳皮尔”。  
9今译作“哈维”。  
10今译作“波义耳”。  
11今译作“列文虎克”。

12今译作“伽利略”。

13原刊为句读形式，此处酌加标点。

14“服”疑为“望”。

15耿云志：《胡适研究论稿》，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7年版，第329页。

16“枷”应作“伽”，文中则“枷”“伽”两字兼有。

## 《清华周刊》对胡适的两次访谈

肖伊绯 整理

### （一）

1923年1月29日上午，已经于1922年底向北大请假一年，因疑患糖尿病而离校休养的胡适，还是抱病接受了《清华周刊》记者的专访。2月9日，《清华周刊》第二六八期，即将此次访谈的内容摘要刊发。刊物正文首页，列“要闻”一栏，为当期主要内容简目，此次访谈位列第一，题为《胡适之先生谓清华至少该办成文科和理科》。这篇访谈摘要稿未见于《胡适全集》，且胡适日记与年谱中均无记载，实属“佚文”，有相当研究价值。访谈的具体内容，转录如下：

专记：与胡适之先生谈话记

- △清华改办大学之难点
- △首在聘请合格之教授
- △停考女生乃是反潮流
- △清华可表同情于学潮
- △研究国学之唯一方法
- △宜作历史的系统研究

记者受周刊总编辑之托，于一月二十九日上午往访胡适之先生于其京寓，兹将谈话内容略述如左。

记者叩以对于清华改办大学的意见，胡先生说“清华改办大学是很对的，因为留学政策是不经济的。欲办大学必须有计划，有了计划便须作公开的讨论。我看清华至少该办成文科和理科，理科注重在设备，关于这一门我是外行，清华物理教授梅先生等必能妥为擘划。欲办成文科，则国学最为要紧，在中国办大学，国学是最主要的。

聘请国学教授又是极困难的问题。譬如‘中国历史’一门，国中即无几个合格的教授人才。清华既有大学之议，现在便该开始罗致有名的学者，来充教授之职。清华现在的教授，国学部恐颇少合格者，（至于西文部如谭、唐、罗伯森等则是研究有素者，当可胜任）。要聘请好的国学教授，薪金必要同西文部教授薪金然同一比例之上，清华现在国文教员薪金很少很少，这是不对的，绝不宜因某人系教国学，便少给他薪水。要聘好的国学教授，先要定一个标准，国学教授并非只是什么‘举人’、‘进士’、‘师爷’、‘幕僚’便能担任的。请不到合格教授，大学终是办不好。”

记者又问以清华停送女生之举，胡先生斩金断铁的：“我绝不赞成这种事的。吾人现在做事最怕的是在时代潮流上开倒车。现在各校都在开放女禁，清华反倒停送女生，足证清华办理之退化。”记者告以清华当局停送女生是以经费问题为理由，胡先生说：“别处尽可以省钱，女子教育终是要顾全到的。”记者再讯以对于清华校务各方面之批评，胡先生谢以情形不熟，未便多说。记者乃转而请教研究国学方法。

胡先生说：“现在一般青年，感到国学的重要，这是极可喜的事。国学本是过去的，所以又称国故学，译成英文就是 National Heritage 但是国学浩如烟海，初学苦于无处下手。中国的国学又与西洋的不同，绝少门径书之类。所以我素来主张研究国学方法，便是历史的系统研究。各时代还他一个各时代的本来面目。顺次序的研究下去，每时代拣出几个代表作者，每作者拣出几部代表著作。然后综合之，比较之，考订之。治国学方

法，不外乎此。清华有几位学生，告诉我，他们要迟一年出洋，预备利用此一年研究国学；我看大可不必，不若带几部书到美国去看。我已为一般，有志于国学的青年们草就了一个书目，都是初学必读的书，载在下期《努力·读书杂志》，清华同学，也可参考一下。

胡先生又把他近作的《国学季刊》的发刊宣言翻出来，文中皆是治国学的详细方法，虽非为初学者所作，而有志于国学者亦未尝不可浏览一下。

谈毕，记者又问以京中此次学潮，清华应有何种态度，胡先生说：“清华若能有所表示，如同情的表示等等，也是很好的；团体的行动则不可行。”记者因胡先生正在卧病，未便久谈，遂与辞。（华）

## （二）

1924年2月22日，清华校长曹云祥致信胡适，明确告知清华将举办大学，此后大学部与留学部分开，特请胡适为筹备顾问（范静生、丁文江、张伯岑、张福运亦为顾问）。1924年4月3日，正在筹办大学的清华学校，特邀筹备顾问胡适参加学校全体大会，并请演讲。胡适赴会演讲之前的一段时间，也被《清华周刊》记者“见缝插针”，进行了一次简短的访谈。一周后，此次访谈内容摘要发表于《清华周刊》第三〇九期。这篇访谈摘要稿同样未见于《胡适全集》，且《胡适日记》与年谱中均无记载，实属“佚文”，有相当研究价值。为此，仍酌加整理，转录原文如下：

与胡适之先生谈话记

（简）

简君与胡适之先生所谈，多近日紧要问题，就中论读中国书方法一段，尤请读者特别注意。（记者）

上星期四——四月三日——本校全体大会，请有

胡适之先生演讲。总编辑梅君叫我趁胡先生演讲之先，找他谈一谈话。那天下午两点钟，我便去找到了他，谈了约有三十分钟。今将我们的问答略记于左：

问——清华现在筹办大学，它应当设的科部，还是看社会的需要而定呢？还是看所得的人才而定呢？

答——社会什么都需要。办大学总以先得人才为主。美国芝加哥大学，办了几十年，很是不振。后来有煤油大王等捐助经费，新任校长，旅行全国，网罗到杜威等十几个大学者，优给薪俸，然后回来办理。两三年间，居然成为美国著名大学之一。现在清华曹先生，张先生据我方才谈话所得，也在注意这点，这是很好的。

问——这样说来，是不是我们有什么人才便办什么科呢？还是先定了要办什么科再去找各科的人才呢？

答——人才在今日中国，真是难问题。假如我们要办一个历史科，或是要办一个中国文学科，我们简直找不着这种相当的人。不过办大学，也不能因人设科，计划也要先有的。曹先生和张先生，也都有计划。

问——那么，先定计划，然后再找人，就所能找得的人，来实行计划中的一部分，对不对？

答——对的。

问——关于请中国学问的教员，学生都有一种特殊的心理。请来老先生，说他腐败，请来现在大学毕业的，又瞧不起。这是事实，胡先生当能承认。对此有何应付的方法？

答——我承认是有这种情形。应付的方法，就是请现在学校毕业而能有些成绩的，例如顾颉刚，他并没有出过洋，然而北大要请他。学生绝不能反对，因为他有相当的成绩。总之，我们注意他

的成绩便是。

问——关于毕业后留国一年，来从事旅行，先生以为怎样？胡君敦元和先生谈过这事么？

答——空空的旅行，我以为未必能得什么。不过像胡君敦元等那样先事准备，做就各种表格，或者很可以有成绩。这种做法，颇为新颖，很值得一试的。

问——毕业留国读中国书怎样呢？

答——人的本性，对于一件事，不能有深切的趣味，而要费很大的努力的，总得要外力督促才行。中国既无句读，注释又不合我们现在人的了解，除非有点功夫的人，很难自力的读下去。所以要是茫茫然这样一干，终久会一曝十寒，没有结果。最好的方法，是用一个问题做中心，就这个问题，旁参侧考开去。例如你是学法律的，可以定一个题目：如“历代法典史”。先拿《汉律考》《唐疏义》《宋刑统》《元典章》《明律》《清律例》《民国新刑律》及各史刑法志来研究。因研究一代的法制，而及于他的政治、地理、哲学……。这样认定一个题目为中心，则所读的才能有兴味，才能记得住，而仍能念很多种的书。否则，你纵能读一年的书，杂乱无章，毫不能得益。书这种东西，我们可以从无数的观察点去看

他，你要不定一个观察点——即问题——飘来荡去，必致茫无适从。所以，你们要读中国书的，顶好用这个方法。先定一个题目，然后请对于该问题有研究的人，给你们一个书目，由他指点照着这书目念去。题目不妨定宽一些，这是为的维持我们读书的兴趣，不是为作博士论文。

我承认我这个办法很相宜，极希望你在同学里替我鼓吹。我从前在杭州也曾这样劝过人的。好多留学生回国来，便把学问荒废，不再读书，因为他们不能拿住一个问题，所以无从进行。

问——对于留国做事，有何意见？

答——这要看各个人的机会及所做事情的种类如何，不能回答。

问——现在国民党很铺张扬厉的惹人注目，胡先生对于他的意见怎样？

答——北大有很多学生加入了，不知清华怎样？至于国民党，我现在很少研究，不能发表意见。

四月三日

（整理者系自由撰稿人）

## 《申报》有关胡适的报道选录

魏明明 整理

### （一）胡適自稱書獃子否認競選副總統 幫助政府不一定要做官

〔本報訊〕北大校長胡適昨晚答本報記者詢問時，鄭重否認外傳渠將參加政府組織之說。胡氏就擴大政府基礎問題談稱：國民黨具有傳統雅量，政府人事組織，向本人才主義，如翁文灝，蔣廷黻，俞大維，周詒春諸氏，多為獨立評論社

社員，均無黨派關係，而先後為政府延納，正如余前任駐美大使，而無黨籍者同。渠認為一個獨立無黨派人士，有認識，有見解，均可自由發表意見，“不一定做官，才算幫助政府”，而且行憲後之政府組織，須在正副總統選出後，任命行政院長組閣，目前言改組政府，尚屬過早。渠繼謙稱：“余為書獃子，自己一身事，尚管不了，況

政治乃眾人的事，我更不會辦”。渠囑記者千萬不可聽信外傳渠將加加政府謠言。（1948年3月22日）

## （二）“和比戰難”

### 胡適談對時局看法

[中央社本市訊] 北大校長胡適博士昨對記者談對時局之看法’渠之見解為：“和比戰要困難”。渠加以引申稱：“和需要種種決心，要智仁勇兼備，尤其需要各方面相互容忍和犧牲，所以和很困難，而戰却容易，一不小心，就可打了起來，歷史上大大小小的戰爭，都可證明“和比戰難”，絕少例外。馬歇爾將軍以盟軍最高統帥之一。擊敗德日，可稱得上常勝將軍來華主持和談，竟告失敗，不出鄧料，尤為最好的例證，很多人對此不甚了解，常問為什慶不和，實因他們不瞭解和的困難”。（1948年3月23日）

## （三）對司徒雷登大使聲明

### 胡適稱大體同意

#### 日本不可能再成為侵略國

（本報北平五日電）胡適對司徒的聲明，表示大體同意。他看過聲明全文後說：裏面許多話都是我從前說過的。我和他的意見差不多。胡氏今午接見記者時，一手從寫字台角落裏提出字紙簍，一手指着說：這裏面有許多是各地給我的信。為着美國對日問題，我已經挨了不少罵了。

但他終於仍說明了如下的意見：第一，美國或任何盟國，都不會允許日本重整軍備，恢復侵略的能力。社會上很多話，都是謠傳。事實上，日本的海軍，空軍，甚至民用航空，陸軍，殖民地，都沒有了。在這樣情形下，日本已不可能再度成為侵略國家。同時同盟國對於剷除日本的侵略力量，意見也是一致的。第二，所謂美國扶植德，日，實際是以前其工業生產力，恢復和平工業的生產，養活他們自己。使一億五千萬的人口，能和平的過最低限度的生活。有些人看了不免眼紅，戰後二年，自己還未走到和平安全的生活，更未恢復繁榮，看見人家恢復的比我們還快，感覺不平。一般正當的批評和恐懼，大部由此而來。也不一定完全有作用。也有辦工業的人，感到威脅。如英印和中國紡織業，都感恐懼。不過超過了正當的憂慮，談美國給戰時的敵國保留工業，就是有作用的把它扶植起來，那是不對的。我們就是被人扶植的國家。如果把扶植就當作扶植侵略力量，豈不大錯？胡氏說明日本恢復工作較快，由於在麥克阿瑟的統一管理下，而不是像柏林四國分管朝鮮的南北分治。由於日本恢復的快，中國恢復的慢，我們只能憂慮自己。說句公道話，不能由於自己倒霉不長進不繁榮，也希望別人同自己一樣倒霉，所以雖是正當的憂慮也有點不很正當。（1948年6月6日）

（整理者系自由撰稿人）

## 胡适与卢芹斋

林建刚

卢芹斋是上世纪最著名的贩卖中国古文物的商人。据说近代以来的不少稀世珍宝，都是由他运往国外的。1938年，胡适担任驻美大使后，两人有过来往。

关于两人的交往，法国汉学家罗拉在《卢芹斋传》中写道：

在世界博览会中国代表团合影中，卢芹斋处于中间位置，与他的同胞一样表情严肃，照片中还有卢芹斋的朋友--即将派驻华盛顿的中国驻华大使胡适、古董商姚叔莱及其他中国派遣的官员。（169页，《卢芹斋传》中国文联出版社，2015年10月版）

罗拉这话有一点似不符史实。当时，世界博览会是 1939 年纽约开幕的。胡适成为驻美大使是在 1938 年。1938 年 9 月 17 日，国民政府发布任命，任命胡适为驻美大使。10 月 27 日，胡适向美国总统罗斯福呈递国书。因此，两人合照时，胡适已经是驻美大使了。

查胡适 1939 年的日记，两人合影的时间似乎是在 1939 年的双十节。这一天，胡适在日记中写道：

“在 New York World's Fair, 举行 “China Day” 典礼，真是唱戏。下午我有短演说。”《胡适日记全集》第七册，第 707 页。

New York World's Fair, 即纽约世界博览会。博览会于 1939 年 4 月 30 日开幕，美国总统罗斯福参加揭幕仪式。在此之前一年，美国政府曾邀请中国参加世博会。但中国当时处于抗战状态，婉言谢绝了邀约。中国未参加纽约世博会，在胡适看来，是明智之举。

中国虽未参加纽约世博会，不过，纽约世博会在 1939 年 10 月 10 日设置了“中国日”。作为驻美大使，胡适参加了这一活动，还发表了演讲《双十节的意义》，在演讲中，胡适高度评价了辛亥革命在种族革命（五族共和）与制度革命（推翻帝制，建立共和）两个方面的重大意义。

很可能卢芹斋也来参加世博会中国日的活动，两人才有了这一合影。

两人在这次见面后，很快就有了第二次见面。对此，罗拉在《卢芹斋传》中写道：

相比之下，中国驻美国大使胡适的工作更加实质些，为促进中美合作关系奔走组织各种活动。卢芹斋总是积极出钱出力支持胡适的工作，爱国救亡被他视为天职，何况他还是胡适的朋友。

1939 年 10 月 30 日，中国协会在华尔道夫酒店露台上举办筹款晚宴，卢芹斋出资赞助了一张八人桌以表支持。晚宴邀请函上写着：“如今远东局势处在关键时期，中美两国患难与进，本协会感谢您的支持和合作。”（164—165 页，《卢芹斋传》中国文联出版社，2015 年 10 月版）

这张八人桌，想来价值不菲吧。

关于这一天的情形，胡适在日记中写道：

到 New York, 赴 China Society 宴会。

钱端升、周鯁生两兄飞到，同住 Ambassador 旅馆。

见著颜骏人先生，略谈。

China Society 的宴会在 Waldorf-Astoria Hotel, 有三百客人，我演说 “We are Still Fighting”, 故意提出中日和议的必要条件：

1. 必须满足中国人民建立一个统一的、独立的、有力的民族国家的合理要求。

2. 必不可追认一切用暴力违反国际信义造成的土地掠夺及经济优势。

3. 必须恢复并加强太平洋区域的国际秩序，使此种侵略战争不得再见。

此三个条件也是我个人拟的，没有请示政府。

《胡适日记全集》第七册，第 720—721 页。

也就是说，胡适在这次活动中，发表了《我们将继续战斗》的演讲。演讲中，胡适还提出了中日和议的三个条件。胡适这三个条件，并未跟国民政府沟通，可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之所以如此，是因为这一时期国民政府希望美国来调和中日两国，谋求和平。对此，罗斯福总统提出中日和平的条件之一是中国东北“共享共管”，再加上此前英国首相张伯伦调停德国与捷克，签订《慕尼黑协定》，结果却使捷克灭亡的前车之鉴，胡适认为此时谈和平，无异于与虎谋皮。因此，此时的胡适坚持“和比战难”的一贯主张。在这次演讲中，他提出的这三个条件，也都是日本帝国主义所决不能接受的。

此后，在形势演变下，美国对日宣战。至此，胡适作为驻美大使的任务已经圆满完成，1942 年 9 月，胡适卸任驻美大使。卸任大使后，胡适与卢芹斋还有来往。1943 年 1 月 4 日，胡适在日记中有一条补记：

“昨天卢芹斋夫妇来访。他去年送我一个绿玉的香炉鼎，价值 2500 美金，我留在馆中陈列

了半年，下任时，带了来还他，今天请他带了回去。”《胡适日记全集》第八册，第 136 页。

这个香炉鼎，可能是卢芹斋觉得驻美大使馆中没有中国古文物，未免寒酸，故而送给胡适的。胡适卸任后，物归原主。这也让卢芹斋对胡适钦佩有加。1943 年 1 月 9 日，卢芹斋请胡适吃饭，这一天，胡适在日记中写道：

卢芹斋邀我去吃饭，见着 Dr.&Mrs.Francis Taylor(Director of Metropolitan Museum)、Mrs.Otto Kahn、Mr.Alan Priest。饭后到 Mrs. Kahn 家去看她收藏的几件铜器。她家有一幅 Rembrandt 的“The Jewish Student”最可爱。《胡适日记全集》

第八册，第 138 页。

后来，卢芹斋还请胡适看过电影。1944 年 1 月 29 日，胡适在日记中写道：

卢芹斋夫妇邀去看“Madame Curie”电影，甚感动。《胡适日记全集》第八册，第 193 页。

这里的“Madame Curie”，即电影《居里夫人》，是 1943 年拍的电影，讲述了居里夫人献身科学的一生。胡适向来提倡科学，故看到此类电影，非常感动。

2017 年 7 月 25 日，于重庆

(作者单位：重庆文理学院)



# 《胡适研究通讯》征稿启事(修订)

《胡适研究通讯》于2008年2月创刊，由于得到海内外学界朋友的大力支持，这个刊物如我们预期的那样，起到了推动胡适研究，保持和加强胡适研究会会员和关心胡适研究活动的朋友之间的联系的作用。

《胡适研究通讯》的内容主要是：汇录海内外胡适研究的各种信息；刊登胡适研究短论、书评；刊登胡适的未刊文献；登载重要著作、文章的内容摘要；报道胡适研究会的工作等等。热诚欢迎胡适研究会会员和海内外热心胡学的朋友们踊跃赐稿。

《胡适研究通讯》每年编印四期，每期5万字左右，于每季度的第三个月（即每年的3、6、9、12月）印行。

《胡适研究通讯》为胡适研究会的内部刊物，供学会会员及相关学会间交流、阅看，非卖品。其电子版可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网站上、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胡适纪念馆网站上查阅。

《胡适研究通讯》自2013年第3期（总第23期）起，向作者致送稿酬。作者来稿，于一个月内决定是否采用；凡决定采用的稿件，即通知作者，此稿即不宜再投给别处。凡一个月后仍未得到通知的作者，其稿作者自由处理。

凡已公开发表过的文章，本《通讯》不再刊登。

《胡适研究通讯》发表的文章，文责由作者自负；本《通讯》由宋广波负责征稿、编辑、印制及邮寄等事宜。

《胡适研究通讯》是为从事胡适研究的朋友们以及对胡适有兴趣的朋友们创办的一个学术园地。我们相信这是大家所共同期盼的，希望继续得到大家的爱护和支持。

联系人宋广波通讯方式：

北京东城区王府井大街东厂胡同一号宋广波收（邮编100006）；

电子信箱：[hushi911217@126.com](mailto:hushi911217@126.com)